

预案编号：GAT0002

预案版本号：第二版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



发布令

为贯彻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的方针，提高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应对突发事件和险情的处置能力，提升公司应急管理水平，保证员工生命财产安全，保护生态环境和资源，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北京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应急管理工作纲领性文件，明确了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应急机构及职责，建立了应急指挥系统及应急响应程序，是指导应急管理工作的指南，各部门应认真贯彻落实和学习，确保公司的应急管理工作得到有效落实。



目 录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1 总则	1
2 公司基本情况	7
3 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	15
4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19
5 预防与预警	24
6 应急处置	26
7 后期处置	37
8 应急培训和演练	37
9 奖励与责任追究	40
10 保障措施	41
11 预案的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	42
12 柴油专项应急预案	44
13 柴油现场处置方案	48
14 沼气专项应急预案	49
15 沼气现场处置方案	52
16 盐酸、硫酸专项应急预案	54
17 盐酸、硫酸现场处置方案	57
18 生活垃圾飞灰专项应急预案	60
19 危险废物专项应急预案	64
20 附件、附图	67

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1总则

1.1编制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综合处置能力，贯彻落实“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促进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进行突发环境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充分发挥应急预案在事件预防和应急处置中的作用，切实提高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防范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明确各个部门的应急工作职能，及时、科学、有效地指挥、协调应急救援工作，提高应急救援反应速度，确保迅速有效地处理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实现应急救援“快速、科学、有效”，将事件对人员、财产和环境造成的损失降至最小程度，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环境的影响，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预案。

本预案为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在环境事件预报或发生时，必须遵守的基本程序、组织原则及实施方案。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各部门应依据本预案和各自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应急措施和成立相应的应急机构，确保人员到位、措施到位、物资到位、行动到位。

1.2编制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2007年11月1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修订通过，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年8月29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修订通过，2016年1月1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修正，2020年9月1日起施行；
- (6)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
- (7) 《国家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国发〔2005〕11号）；
- (8)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91号）；
- (9)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17号）；
- (10)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4号）；
- (11) 《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调整版）》；
- (12)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
- (13)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 (1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 (1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 (1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93）；
- (17)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18)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
- (1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2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21)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号）；
- (22)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
- (23)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
- (24) 公司相关设计、环评报告等资料。

1.3适用范围

本预案是根据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实际情况制定的，因此只适用于本公司范围内发生的废水、废气、危险化学品及危险废物等环境污染、破坏事件的预警、处置、控制及善后工作。

1.4工作原则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依法处置，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提高各部门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

(1) 以人为本，减少危害。把保障公众健康和生命财产作为首要任务，最大程度地减少突发环境事件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环境危害。

(2) 居安思危，预防为主。高度重视环境安全，常抓不懈，防患于未然。增强忧患意识，坚持预防与应急相结合，常态与非常态相结合，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各项预备工作。

(3) 快速反应，协同应对。加强应急处置队伍建设，建立联动协调制度，形成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功能齐全、协调有序、运转高效的应急处置机制。

(4) 科学预防，高效处置。鼓励环境应急相关科研工作，加大投入，重视专家在环境应急工作中的作用，积极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等日常准备工作，强化预防、预警工作，提高突发环境事件的处置能力。

1.5事件分级

根据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造成周边环境污染的严重性和紧急程度等因素，将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级别划分为 I 级、II 级；I 级为社会级，即可能发生较大突

发环境事件的情况；II级为公司级，即可能发生一般突发环境事件的情况。

I级响应（社会级）：污染的范围超出厂界或污染的范围在厂界内但企业不能独立处理，为了防止事件扩大，需要调动外部力量。I级应急响应立即通报当地人民政府和相关部门，由政府主导应急响应，企业积极协助配合。

II级响应（企业级）：污染的范围在厂界内且企业能独立处理。II级响应由企业总指挥负责应急指挥，组织相关应急小组开展应急工作。

1.6 应急预案组成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应急预案由《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和《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组成。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总体阐述应急方针、政策、应急组织机构和职责、应急行动、应急措施和保障的基本要求，是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的综合性文件。由于本公司涉及危险化学品种类和数量较少，且使用的危险化学品危害性较低。因此根据项目特点，编制了综合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7 应急预案衔接

《北京市朝阳区突发环境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是本预案的上级预案，本上级预案是下级预案的参照预案。在预案制定时，《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原则上要符合《北京市朝阳区突发环境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的总体要求，在执行中，下级预案要服从上级预案的需要和指令。

本预案为环境应急预案，主要为控制、消除环境污染。与上级地方政府环境应急预协调一致，相互配合。

此外，本公司建立与朝阳区生态环境局、朝阳区城市管理委、朝阳区应急管

理局和消防大队等部门公司之间应急联动机制。当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介入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处置时，各应急组织单位将无条件听从调配，并按照要求和能力配置应急救援人员、队伍、装备、物资等，提供应急所需的用品，与外部相关部门共享区域应急资源，提高共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和水平。

应急预案体系具体如图1.7-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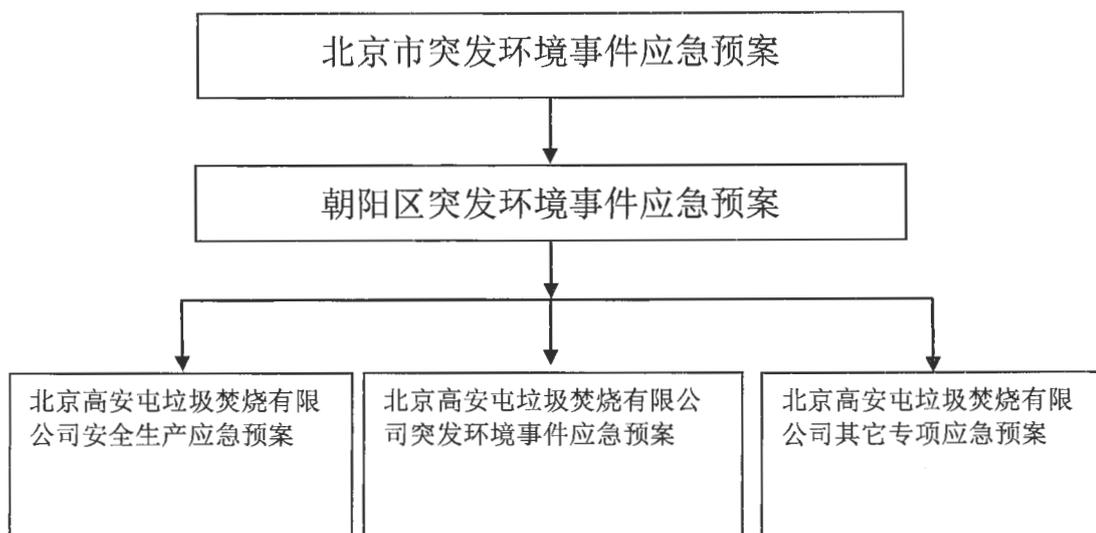


图1.7-1 本预案与其他预案衔接关系图

1.8应急预案编制程序及内容

本预案编制严格参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的规定进行，其编制程序见图 1.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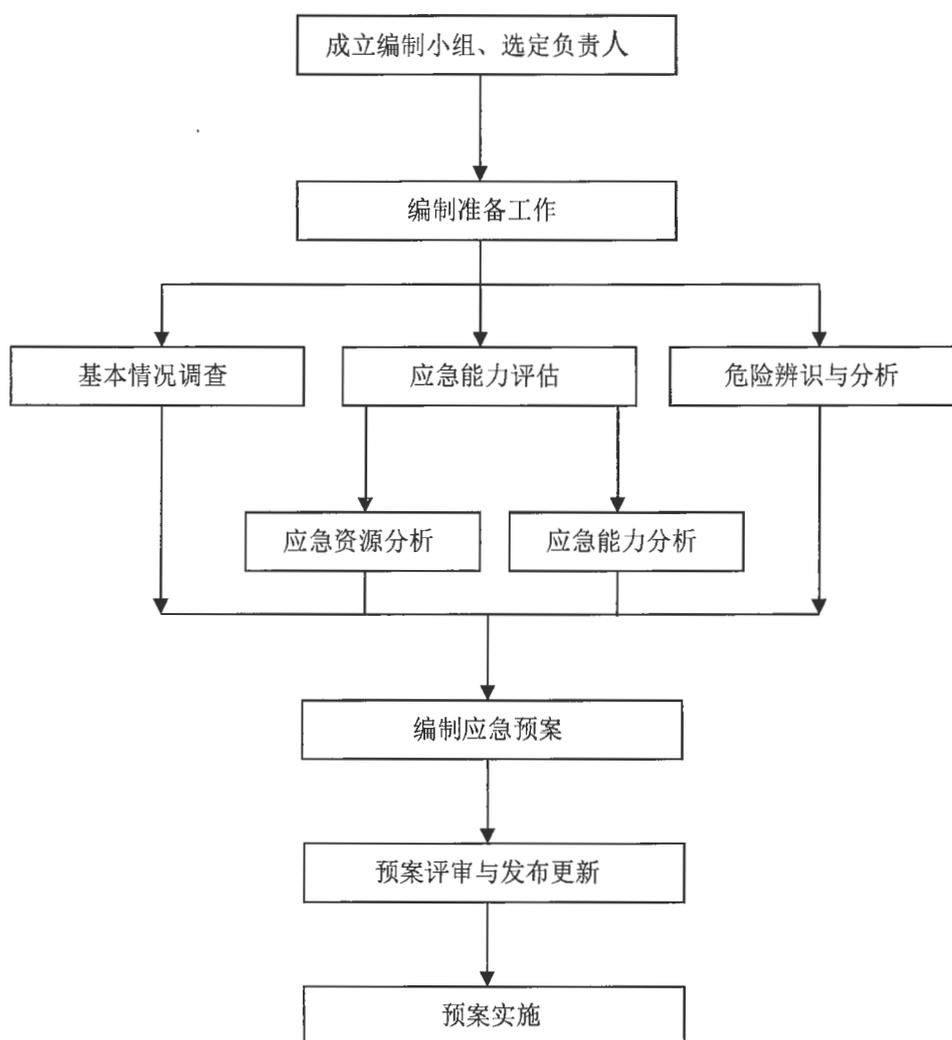


图1.8-1 应急预案编制流程图

2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基本信息概况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高安屯北街2号院502号楼。公司现有职工145人，其中生产技术部95人负责公司生产、运行、日常维护消缺和检修工作。年工作天数365天，采用五班三运转，全天24小时生产模式。主要经营范围为应用焚烧垃圾产生的热能生产、供应电能；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理；建设、经营、管理、维护垃圾处理设施；环境保护设施运营；技术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理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共配置2台焚烧余热锅炉，每台焚烧炉额定处理量800吨，额定蒸发量73.8吨，2台汽轮发电机组，每台额定功率15MW。设计日处理生活垃圾1600吨，年设计处理量不低于53.3万吨（每年工作时间按8000h计），发电2.2亿度，其中15%电能用于公司设备用电，85%输入电网。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基本信息见表2.1-1。

表2.1-1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炳胜
单位所在地	北京市朝阳区高安屯北街2号院502号楼
中心经度	东经 116度36分44.71秒
中心纬度	北纬 39度56分49.56秒
所属行业类别	生物质能发电-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建厂年月	2009年3月
主要联系方式	18010491758

企业规模	日入炉处理生活垃圾1600吨
厂区面积	占地面积46666平方米
从业人数	145

2.1.1平面布置

公司位于高安屯北街2号院502号楼，朝阳区循环经济产业园内，其中心经度为116度36分44.71秒，中心纬度为39度56分49.56秒，占地面积为46666m²，建筑面积为36793m²，项目主要包括垃圾焚烧炉车间、烟气处理间、汽轮机组发电车间等。

2.1.2地理位置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高安屯北街2号院，项目东侧为朝阳生活垃圾焚烧中心，北侧为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安屯再生水厂，南侧为高安屯卫生填埋场，西侧为北京朝清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3地形、地貌

朝阳区地貌类型复杂多样，可划分为山地、丘陵、台地、平原等四大类型。多种多样的地貌类型，为农、林、牧、副、渔综合发展，建立城郊农业结构提供了有利的地貌条件。区域轮廓呈南北略长、东西稍窄的多边形。朝阳区地处东经116°38'附近，北纬40°左右的北京平原，朝阳区平均海拔34米，区内蜿蜒流淌的8条主要河流，在肥沃的土地上勾勒出风景如画的自然美景。

2.1.4气候、气象

朝阳区属温带大陆型半湿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降水集中。春季干燥多风，昼夜温差较大；夏季炎热多雨；秋季晴朗少雨，冷暖适宜，光照充足；冬季寒冷干燥，多风少雪。年平均气温11.6℃，年无霜期192天；年平均降水量581毫米（1971~2000年）。春季气温回升快，昼夜温差较大；夏季炎热多雨，水热同季，

为农业生产提供了良好的条件；秋季晴朗少雨，冷暖适宜，光照充足；冬季寒冷干燥，多风少雨，各月平均气温都在0℃以下。

2.1.5河流、水系

项目雨水排入坝河下段，雨水排口下游 2.5km 处汇入温榆河下段，再向下游 3.3km 处汇入北运河。

朝阳区河湖水系众多，朝阳区地表水属海河流域北运河水系。北运河水系是唯一发源于北京的水系，其上游有温榆河、通惠河、凉水河等支流。朝阳区北部大致以清河为界，东北部大致以温榆河为界。坝河与南来的亮马河、北来的北小河相交后汇入温榆河。凉水河、萧太后河、通惠灌渠等局部河段流经朝阳区南部。朝阳区内河流总长度为151km，另有110条中、小排水沟，总长度320km。区内有朝阳公园湖、窑洼湖、红领巾湖、酒仙桥湖等湖泊以及鱼塘、水池洼地共约70多处，总面积980hm²。

2.1.6土壤、植被

朝阳区地带性植被为半湿润落叶阔叶林，原生乔木物种主要有旱柳、杨树、槭树、紫椴、糠椴、曲柳、榆树、臭椿、桦树、楸树、国槐、灯台树、朴树等；原生灌木物种有虎榛、毛榛、榛、胡枝子、北京忍冬、黄栌、酸枣等；藤本有猕猴桃、山葡萄等；草本植物有白羊草、荆条、小针茅、苔草、芦苇、香蒲、黄背草、天南星等。

2.2公辅工程

(1) 供水

本项目给水由当地自来水网供给。项目用水包括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

(2) 排水

项目冲洗废水、垃圾渗滤液经渗滤液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作为循环冷却用水，不外排。渗滤液处理站处理工艺为预处理（水解酸化+调节池）+厌氧（EGSB）+好氧（A/O）+超滤（MBR）+纳滤+反渗透。化学水处理系统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高安屯再生水厂。

(3) 供电

本项目用电为自发用电，余电上网。

(4) 采暖和制冷

本项目夏季制冷由中央空调制冷，冬季供暖自供暖。

2.3 公司生产工艺流程

(1) 生活垃圾焚烧工艺

生活垃圾由专用的垃圾运输车收集后经公路运至卸料车间，倾倒至密封的垃圾池内，池内垃圾由液压抓斗自动抓起放入焚烧炉的进料斗内，液压给料机将斗内垃圾推至往复式机械炉排炉。垃圾在炉排炉内经过干燥、燃一、燃二、燃尽四个阶段。

垃圾燃尽后掉入水冷渣斗内，由出渣机将炉渣推入渣坑内，送往高安屯卫生填埋场进行填埋；焚烧后产生的烟气由余热锅炉转换成高压蒸汽，蒸汽推动汽轮发电机组发电；锅炉出口的烟气进入 NID 脱酸反应器，与消石灰微粒接触发生中和反应，在反应器入口处通过活性炭吸附其中的二噁英和重金属，处理后烟气进入袋式除尘器，烟气颗粒物、中和反应物和活性炭吸附物均在除尘器被捕集，除尘后烟气经引风机进入烟囱排入大气；烟气吸附物、除尘器收集的飞灰送至灰仓，交由北京金隅琉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2.3-1。

(2) 渗滤液处理站处理工艺

我公司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排水汇入公司雨水收集池，靠水泵提升，排至园区雨水管网，进入坝河。汽轮机凝汽器循环冷却系统排水排入公司废水总排口废水池，靠水泵提升，排至园区污水管网，进入高安屯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产废水主要包括垃圾渗滤液、含油废水和酸碱再生废水等。其中，垃圾渗滤液由贮存于垃圾池中垃圾产生；酸碱废水由水处理设备再生过程产生；含油废水主要是汽轮机贮油箱附近地面冲洗水和油库地面冲洗水等含油废水。我公司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渗滤液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用。

处理后的再生水可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规定的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水水质标准，作为冷却水回用于生产。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浓水回喷至焚烧炉内焚烧，如有剩余则排至炉渣冷却系统用以冷却炉渣。

废水经过滤器过滤后，由一级污水提升泵打到预沉池去除泥沙等大颗粒物质，然后溢流到水解酸化池，将大分子有机物水解转化为为乙酸等物质，随后进入调节池，在调节池内通过曝气风机均质均量。调节后废水由二级污水提升泵送至 EGSB 厌氧罐进行厌氧生物处理，将大分子有机物转化为无机物，出水进入 MBR 系统（A 池+O 池+外置式超滤）对活性污泥和大分子有机物进行有效的截留，最终通过 NF+RO 装置进行深度处理。

污水在 EGSB 厌氧罐中进行厌氧生物处理时，产生沼气，沼气经气水分离后储存于沼气柜，再通过脱硫净化装置后一部分供锅炉一次风加热使用，一部分供 NID 流化风机热风炉使用。公司设置了火炬，突发事件时直接将多余沼气点燃。渗滤液处理站的处理工艺见图 2.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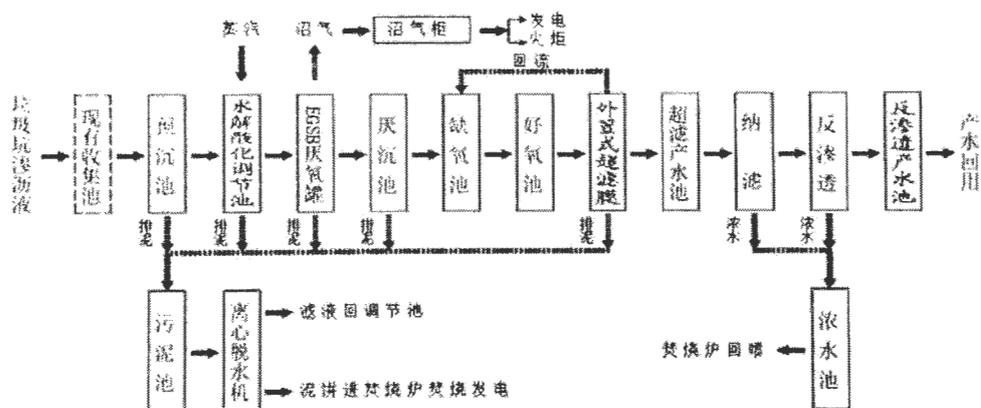


图 2.3-2 渗滤液处理站处理工艺流程图

(3) 烟气处理工艺

垃圾在卸料过程中会产生灰尘，垃圾池中有机物在贮存过程中会发生有机物降解，产生硫化氢（H₂S）、氨（NH₃）、甲烷（CH₄）等气体。为了防止灰尘和气体外溢，垃圾池设计为全封闭结构，用一次风机从垃圾池上方抽气造成微负压，将气体送入焚烧炉内燃烧。

生活垃圾焚烧过程中，会产生烟尘、酸性物质（如 HCl、SO₂、NO_x、HF）、二噁英等物质。我公司建有一套完善的烟气治理系统，并安装了烟气在线监测设备对烟气进行实时监控，烟气实时监测结果通过电子屏向周边公众告知。

烟气治理系统主要处理工艺为：当焚烧炉燃烧室温度处于 850-1050℃ 范围内会产生氮氧化物，喷入氨水将其分解为氮气和水。烟气通过余热锅炉进入 NID 脱酸反应器，与雾状石灰进行脱酸反应，生成 CaCl₂、CaCO₃、CaSO₄、CaF₂ 微粒，收集于洗涤塔底部，在入口处烟气中所含重金属和二噁英被活性炭吸附。烟气随后进入袋式除尘器，在除尘器内部烟气中的粉尘和反应剩余物被捕集，因布袋灰层中仍含有活性吸收剂，酸性物质进一步被吸收，烟气最终通过引风机从烟囱外排。其主要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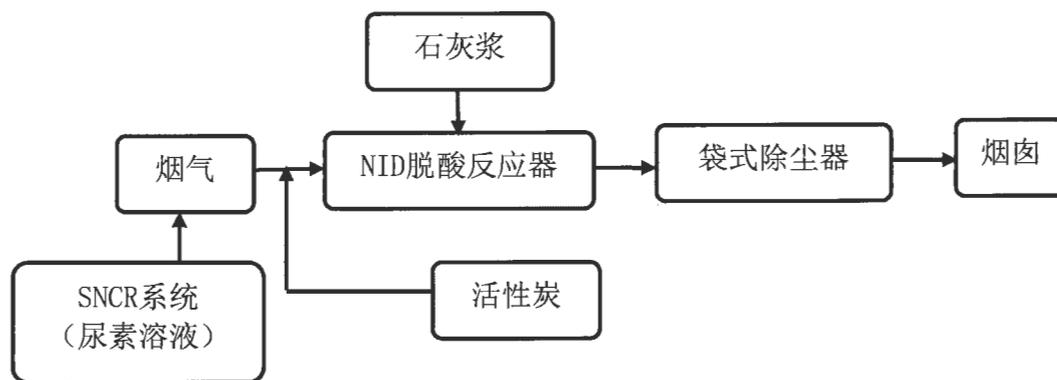


图2.3-3 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4) 固体废弃物

生活垃圾焚烧产生炉渣，采用机械输送系统进行收集、贮存和排卸装车，炉渣运至北京首建环保有限公司资源化综合利用。焚烧烟气中的飞灰和吸附了有害物质的活性炭，因含有重金属、二噁英等成分，属于危险废物，被除尘器捕集下来，统一交由有相应处理资质的北京金隅疏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并由其负责运输。

预沉池中产生的污泥排入污泥池，通过螺杆泵提升，进入污泥脱水间进行脱水处理，脱水后的泥饼集中收集，输送到垃圾储坑与生活垃圾混合后焚烧处理。

3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

3.1环境风险单元

本企业主要的环境风险单元为柴油储罐区、危险废物暂存间、盐酸和硫酸化学加药间。最可能发生的环境事件为火灾、遗洒等事故。危险化学品遇明火燃烧不完全燃烧产生的CO在空气中扩散，引起的次生环境灾害。危险化学品及危险废物在储存、使用或转移等过程中发生遗洒，污染水体及土壤；火灾事故状态下，含化学品消防废水流至园区内雨水收集口，污染水体及土壤；火灾事故状态下，导致气瓶温度过高，引发爆炸，加剧火灾危害。

3.2环境风险物质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本项目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见表3.2-1。

表3.2-1 环境风险物质最大储存量一览表

材料名称	临界量	存放位置	年使用量	最大储存量	用途	保管人	联系方式
硫酸	10	硫酸间	100	8	循环水系统调节水质	刘慧超	18632996073
盐酸	7.5	盐酸间	160	5	渗滤液处理系统调节水质	刘慧超	18632996073
氢氧化钠	/	氢氧化钠间	3	1	渗滤液处理系统反洗	刘慧超	18632996073
沼气（甲烷）	10	沼气包	/	0.215	热风炉系统	刘慧超	18632996073
沼气（硫化氢）	2.5	沼气包	/	0.0038	热风炉系统	刘慧超	18632996073
柴油	2500	储罐区	200	100	焚烧炉助燃系统	郑金成	13581163221

液压油	2500	液压油站	0.8	1	炉排 液压 系统	蔡栋栋	18132038857
渗滤液	10	渗滤液池	/	3000	渗滤 液处 理系 统	刘慧超	18632996073
生活垃圾焚 烧飞灰	/	飞灰间	/	200	贮存	蔡栋栋	18132038857
废矿物油	2500	危废间	2.43	5	贮存	单立海	13911166862
化验废液	10	危废间	0.22	2	贮存	单立海	13911166862
废布袋	/	危废间	5	3	贮存	单立海	13911166862

3.3环境风险受体

3.3.1大气环境风险受体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高安屯北街2号院，项目东侧为朝阳生活垃圾焚烧中心，北侧为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安屯再生水厂，南侧为高安屯卫生填埋场，西侧为北京朝清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周边环境敏感点见表3.3-1所示。

表 3.3-1 环境风险受体一览表

序号	保护目标	方位	与厂界最近距离	人口数量	所属功能区	联系方式
1	朝阳生活垃圾焚烧中心	东	10m	197	工业区	010-65720866
2	北京朝清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西	10m	110	工业区	010-65756788
3	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安屯再生水厂	北	30m	276	工业区	010-64896147
4	高安屯卫生填埋场	南	30m	143	工业区	010-65419288
5	朝阳循环经济产业园管理中心	西南	200m	80	—	01065417383
6	物资学院	东南	2500m	2000	—	010-89534409
7	金盏乡楼梓庄林业站	西北	360m	100	—	—
8	中弘像素小区	南	2000m	15000	—	—

通过周围大气环境风险受体调查可知，项目处于北京市朝阳区循环经济产业园。做好环境和安全方面的监管和控制，一直是公司高度重视的焦点，避免对周围环境风险受体产生安全和环境方面的影响。

3.3.2水环境风险受体

项目冲洗废水、垃圾渗滤液经渗滤液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作为循环冷却用水，不外排。渗滤液处理站处理工艺为预处理(水解酸化+调节池)+厌氧(EGSB)+好氧(A/O)+超滤(MBR)+纳滤+反渗透。化学水处理系统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高安屯再生水厂。

表3.3-2水环境敏感目标一览表

序号	环境风险受体对象	相对厂址方位	距厂界最近距离
1	坝河下段	东北	930m

3.4大气环境风险事故等级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首先确定大气环境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当Q<1时,企业直接评为一般环境风险等级,以Q0表示。当Q≥1时,将Q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分别以Q1、Q2和Q3表示。Q计算公式如下: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₁、q₂、...、q_n——每种环境风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Q₂、...、Q_n——每种环境风险物质的临界量,t。本项目涉气的风险物质年最大储存量及临界量如下表所示:

表3.4-1 涉气风险物质信息表

物质	最大储存量(吨)	临界量(吨)	Q
硫酸	8	10	0.8
盐酸	5	7.5	0.67
废矿物油	5	2500	0.002
沼气(甲烷)	0.215	10	0.0215
沼气(硫化氢)	0.0038	2.5	0.00152
柴油	100	2500	0.04
液压油	1	2500	0.0004
总Q值			1.53542

我公司的Q值为1.53542,1≤Q<10,属于Q1,公司的生产工艺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为M1类水平,环境风险受体类型为E2,因此最终确定我公司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评价等级为一般环境风险等级(Q1-M1-E2)。

3.5水环境风险事故等级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确定水环境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当Q<1时，企业直接评为一般环境风险等级，以Q0表示。当Q≥1时，将Q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分别以 Q₁、Q₂ 和 Q₃ 表示。Q计算公式如下：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₁、q₂、...、q_n——每种环境风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Q₂、...、Q_n——每种环境风险物质的临界量，t。

本项目涉及水风险物质年最大储存量及临界量如下表所示：

表3.5-1 涉水风险物质信息表

物质	最大储存量（吨）	临界量（吨）	Q
硫酸	8	10	0.8
盐酸	5	7.5	0.67
柴油	100	2500	0.04
液压油	1	2500	0.0004
渗滤液	3000	10	300
废矿物油	5	2500	0.002
化验废液	2	10	0.2
总Q值			301.7124

我公司的Q值为301.7124，属于Q3，公司的生产工艺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为M1类水平，环境风险受体类型为E3，因此最终确定我公司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评价等级为较大环境风险等级（Q3-M1-E3）。

3.6企业环境风险事故等级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中“8.2 风险等级调整，近三年内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行为受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处罚的企业，在已评定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基础上调高一级，最高等级为重大。”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近三年内未到过环境处罚。以企业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和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等级高者确定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

本企业同时涉及突发大气和水环境事件风险，风险等级表示为“较大[一般-大气 Q1-M1-E2 +较大-水（Q3-M1-E3）]”。综上，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突发水环境事件

风险等级为较大环境风险等级。

4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4.1 组织体系

为防范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做到事前预防，在事故发生后能迅速有效地实现控制和处理，最大程度地减少事故带来的损失，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由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总经理代表王炳胜任总指挥；由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王振华任副总指挥；下设应急办公室负责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应急管理日常工作，各班组和员工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各应急处置小组相关工作，为保障应急救援效率，消防抢险组与后勤保障组、环境监测组与通讯联络组根据环境风险事故实际处理情况相互配合。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应急组织体系包括：消防抢险组、环境监测组、通讯联络组、后勤保障组，应急组织机构如图4.1-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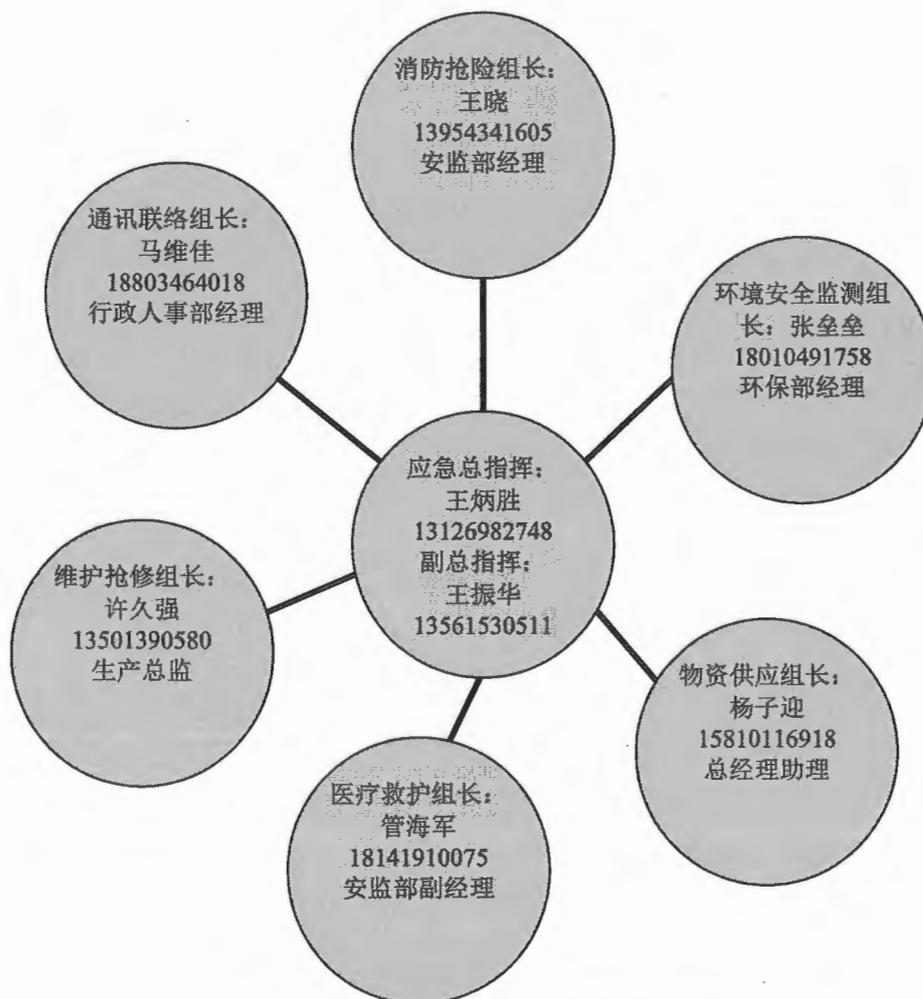


图4.1-1 应急指挥小组组织机构体系结构图

4.2 应急组织及职责

4.2.1 应急指挥部

（一）应急指挥部人员组成

总指挥：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总经理王炳胜。

副总指挥：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王振华。

成员：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行政人事部经理、生产总监、安监部副经理、安监部经理、环保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组成应急指挥部，负责应急救援相关日常工作。

（二）应急指挥部职责

- （1）贯彻执行国家、当地政府、上级有关部门关于环境安全的方针、政策及规定；
- （2）组织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3）组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队伍；
- （4）负责应急防范设施（备）（如堵漏器材、喷水喷沙设施、排放口应急阀门、应急监测仪器、防护器材、救援器材和应急交通工具等）的建设；以及应急救援物资等物资储备；
- （5）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督促、协助有关部门及时消除有毒有害物质的跑、冒、滴、漏；
- （6）负责组织预案的审批与更新；
- （7）负责组织外部评审；
- （8）批准本预案的启动与终止；
- （9）确定现场指挥人员；
- （10）协调事件现场有关工作；
- （11）负责应急队伍的调动和资源配置；
- （12）突发环境事件信息的上报及可能受影响区域的通报工作；
- （13）负责应急状态下请求外部救援力量的决策；
- （14）接受上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的指令和调动，协助事件的处理；配合有关部门对环境进行修复、事件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 （15）负责保护事件现场及相关数据；
- （16）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的培训，根据应急预案进行演练，向周边企业提供本单位有关危险物质特性、救援知识等宣传材料。

（三）总指挥及职责

总指挥由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总经理王炳胜担任，具体职责为：

- （1）贯彻执行国家、当地政府关于环境安全的方针、政策及规定，组织制定、修改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2）保障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保障经费的投入；
- （3）组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队伍；
- （4）根据事件的发展，确定现场指挥人员，推动应变机构工作的发挥；
- （5）视事件状况和可能演化的趋势，判定是否需要外部救援或资源；
- （6）批准本预案的启动与终止；
- （7）事故应急救援结束后，组织（或配合政府主管部门）进行事故调查；
- （8）负责组织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内部应急预案的审批与更新；
- （9）负责组织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内部应急预案的外部评审。

（四）副总指挥及职责

副总指挥由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王振华担任，具体职责如下：

- （1）组织、指导员工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培训工作，协调指导应急救援队伍的管理和救援能力评估工作；
- （2）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
- （3）监督应急体系的建设和运转，审查应急救援工作报告；
- （4）事故发生时，组织、协助总指挥进行应急处理和应急救援；
- （5）掌握事故的发生状况，及时向总指挥汇报，确定应急处理对策；
- （6）在总指挥不在的情况下，代理总指挥的职权，负责实施本应急方案，其他人员负责指挥现场，疏散车辆人员，实施扑灭初期火灾及控制较大火灾，并拨打报警电话119及110，如有伤亡，拨打120急救；
- （7）应急力量的调配，应急物资的准备；
- （8）按照指令，通知企业人员；
- （9）按照指令，向当地政府报告和求援；
- （10）起草上报材料、建立应急值班记录和录音、组织编写现场应急处置总结、建立应急资料档案；
- （11）参与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4.2.2消防抢险组

消防抢险组以生产总监许久强为组长，其具体职责如下：

- (1) 了解本组人员在事故应急救援中的职责、作业程序、内容和要求，学习、掌握消防器材、防护设施、应急装备性能及其使用方法；
- (2) 负责消防设施的维护保养，并负责其他抢险抢修设备的管理和维护等工作；
- (3) 积极参加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培训和演练，熟悉各类可能发生的事故现场处置措施；
- (4) 救援期间坚决执行应急指挥部的抢险救援命令；
- (5) 学习观察、辨识风向，了解人员疏散的安全通道和集结地；
- (6) 负责对突发环境事件直接和潜在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和判定，为应急指挥部指挥现场处置工作提供技术支撑；
- (7) 负责制定清除污染物和减少环境污染影响的技术方案，并根据处置方案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 (8) 协助应急监测单位开展现场监测工作。
- (9) 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履行应急抢险职责：
 - 抢险抢救：发现事故后，根据事故情形正确配戴个人防护用具，迅速奔赴事故现场；迅速切断事故源和排除现场的易燃易爆物质；根据应急指挥部下达的指令，迅速抢修设备、设施，控制事故，以防扩大；及时将被困者带离危险区域；保持与应急指挥部的通讯联络，密切监视灾情及采取措施的效果，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报告，或提出新的应急措施，包括请求物资调配、救援力量支援等；
 - 洗消去污：对事故现场洗消去污、对泄漏设备进行封堵、检修等；
- (10) 根据事故变化及时向指挥部报告，以便统筹调度与救灾等有关的各方面人力、物力。
- (11) 事故应急救援结束后参与事故调查。

4.2.3物资供应组

物资供应组以总经理助理杨子迎为组长，其具体职责如下：

- (1) 了解本组人员在事故应急救援中的职责、作业程序、内容和要求，学习、掌握消防器材、防护设施、应急装备性能及其使用方法；
- (2) 积极参加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培训和演练，熟悉各类消防器材、物资、装备性能及储存地点和数量；

(3) 储备品类和数量充足的应急器材、设施和装备，并能随时取用；

(4) 救援期间坚决执行应急指挥部的抢险救援命令；

(5) 在确保自身安全的条件下履行下列职责：

——及时、准确地将所需应急器材、物资和装备送至事故现场，调集物资、工器具等；

——为现场施救人员准备饮水饮食等生活必需品；

——负责抢险救援物质的运输，及时提供其它后勤服务。

(6) 及时将伤员撤至安全、通风场所，在进行初步询问、检查处理后，根据症状，及时采取相应的急救措施，重伤员及时联系当地医疗单位抢救。

4.2.4环境安全监测组

环境安全监测组以环保部经理张垒垒为组长，其具体职责如下：

(1) 负责对事故状态下的大气、水体环境进行监测，为应急处置提供依据与保障；

(2) 协助城市运行局或监测站进行环境应急监测；

(3) 负责对事故产生的污染物进行控制，避免或减少污染物对外环境造成污染；主要包括雨水排口、污水排口和清净下水排口的截断，防止事故废水蔓延，同时包括将事故废水引入应急池等应急工作；

(4) 负责对事故后产生的环境污染物进行相应处理。

4.2.5通讯联络组

通讯联络组以行政人事部经理马维佳为组长，其具体职责如下：

(1) 建立有效的通信网络，危险区域内提供防爆型通信器材，现场禁止使用手机等非防爆型通信器材。

(2) 保障现场救援指挥通信联络以及对外通信、联络的畅通。

(3) 及时向总指挥汇报事故情况，并根据事故影响程度，向周边可能受影响人群及企业发布通知。

4.3外部应急指挥与协调

当突发事件事态无法依靠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自身能力应对，应及时向当地相关政府职能部门和社会机构请求救援，涉及部门主要包括火警、匪警、朝阳区应急办、朝阳区环保局、朝阳区应急管理局、朝阳区建委、朝阳区卫计委、北京市朝阳区医院、中国中医科学院望京医院、北京市第一中西医结合医院等。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对上述政府职能部门和社会机构的有效联系方式进行了调查、汇总，以便应急通讯，见下表所示：

表4.3-1 外部应急机构联系方式

单位电话	单位电话
火警	119
匪警	110
朝阳区人民政府	010-65094221
朝阳区应急管理局	010-87312475
朝阳区生态环境局	010-65947126
朝阳区城市管理委	010-67325578
朝阳区卫生健康委	010-65850908
朝阳区发展改革委	010-65090600
朝阳区城管执法局	010-87718506
北京市第一中西医结合医院(东坝院区)	010-884318600
中国中医科学院望京医院	010-84739047

外部应急协调由本公司应急指挥部总指挥负责，并由副总指挥协助协调事件现场有关外围工作，负责应急状态下请求外部救援力量。本公司应急组织机构应协同一致，与周边企业联动应急，主动接受上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的指令和调动，协助事件的处理，配合有关部门对环境进行修复、事件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5 预防与预警

5.1 环境危险源预防和监控

(1) 建立风险源管理制度，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制度进行管理，落实监控措施；

(2) 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监管，加强风险源排查；

(3)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确保环保设施的有效性；

(4) 加强公司重点区域消防管理，禁止火源进入；

(5) 每月召开管理工作计划会议，小结上月管理等工作，布置落实当月管理等工作。

5.2 预警条件及分级

5.2.1 预警条件

一旦收集到的有关信息证明突发事件即将发生或发生的可能性增大，应急指挥办公室同应急专家讨论确定突发事件的预警级别后，及时向应急指挥部和各负责人通报相关情况，提

出启动相应突发事件应急预警的建议，然后由公司应急指挥部确定预警等级，采取相应的预警措施。

5.2.2 预警分级

根据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即将造成的危害程度、发展情况和紧迫性等因素，将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由低到高分为两级，依次采用橙色、红色加以表示。根据事态的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可以升级、降级或解除。

橙色预警是指接到报警时事故未发生的应急响应，企业最终只启动了橙色预警，并未启动应急处置。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景：

- (1) 企业监控设施发现异常波动或者超标排放等情况；
- (2) 接到有关主管部门通知企业可能出现非正常排放情况；
- (3) 周边企业发生火灾爆炸事件时，可能影响到本厂区，导致多米诺效应（连锁反应）时；
- (4) 政府部门发布极端天气和自然灾害预警信息时。

红色预警是指接到报警时事故已发生的应急响应或由橙色预警升级为红色预警，即启动了应急处置。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景：

- (1) 由橙色预警升级为红色预警；
- (2) 接警时已发生泄漏、火灾爆炸等生产安全事故；
- (3) 接警时已发生污染治理设施故障事故。

5.3 预警发布与措施

5.3.1 预警发布

应急领导小组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级别做出预警决定，发布预警信息，应急小组和外部联动单位立即进入预警状态。同时应急指挥部应密切关注事态状况发展，适时调整预警级别、适时宣布解除预警或启动应急预案。预警信息包括：预警级别、起始时间、可能影响范围、警示事项和应采取的措施等。

5.3.2 预警措施及响应

当应急领导小组发布突发环境事件预警后，应急小组和外部联动单位根据预警信息，立即进入各自相应工作状态，应急总指挥或其指定代理人指挥应急小组、调配应急物资，有效疏导厂内无关人员安全有序撤离，应急小组对可能造成事故的风险源进行排查，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环境事故发生。

公司级预警响应：应急小组积极排查、预防环境事故发生，当环境事件可能影响范围较大时，及时汇报事态进展，必要时联系社会救援。

公司内报警电话：010-65780226。

社会级预警响应：应急小组积极排查风险源，采取有效措施防止环境事故的发生，及时汇报事态发展，必要时联系社会救援；立即关停可能造成环境事件升级的设施设备，确保环境风险处置设施正常运行，及时汇报现场情况，必要时联系设备厂家进行咨询。

5.4 预警升级或解除

（一）预警解除

当应急指挥部确定能够引起突发环境事件的源头得以控制，环境风险彻底消除且无继发可能时，宣布解除预警。

（二）预警升级

当应急指挥部确定引起突发环境事件的源头难以及时控制，环境风险无法马上消除或有继发可能时，宣布预警升级。

公司级预警升级为社会级预警；社会级预警升级为环境应急事件响应，此时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6 应急处置

应急处置原则：事件发生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领导小组须立即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指挥应急救援队伍营救受害人员，做好现场人员疏散和公共秩序维护；控制危险源，采取措施切断污染途径，防止次生、衍生灾害的发生和危害的扩大，尽量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6.1 应急预案启动

（1）当发生有毒有害危险物渗漏、泄漏、遗洒、着火、爆炸等有可能造成周围环境污染时，事故第一发现人应立即上报应急指挥部，报告内容应包括：事故单位，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有毒有害物品名称和数量、事故原因、事故性质（渗漏、泄漏、遗洒、着火、爆炸）、危害程度和对救援的要求，以及报警人与联系电话等。各单位接到通知后，应立即赶赴事故现场，开展应急处理和救援工作。

（2）应急指挥部立即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急通讯联络组立即通知各单位，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立即采取有效措施，控制事态发展，防止事故蔓延，不得拖延、推诿。

（3）当应急指挥部确定事故不能很快得到有效控制，有可能造成更大的污染时，应立即

向各级政府报告，请求社会支援。

(4) 各单位的抢险设备、救灾物资都必须服从应急指挥组的统一调配。

6.2 信息报告

6.2.1 内部报告

公司第一发现人发现突发环境事件后，立即报告上级主管人员，具体报告内容包括：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原因、已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并将事件的发展态势、严重程度及时向应急指挥部说明，总指挥根据事故严重程度决定启动具体的响应程序。公司将紧急应变流程图和各负责人的联系电话进行公示、张贴在公告牌，公司每个职员可见，以确保信息沟通的顺畅。

6.2.2 信息上报

如果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范围控制在公司内，并及时得到处理，未对周围环境和社会造成影响的，公司在处理完成后1日内向环保部门报告；如果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可能影响公司外，需要其他环保力量支持的，在事故发生后立即（1h内）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报告，请求支援，现场指挥权转交之前，还需随时报告事故进展情况，并在事故处理完毕后3日内向环保部门报告事故原因及处理情况。

6.2.3 事件报告

突发环境事件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

(1) 初报：在发现或得知突发环境事件后首次上报，从发现事件后起1小时内上报；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事件发展情况后随时上报；处理结果报告在突发环境事件处理完毕后上报。

(2) 续报：续报可通过网络或书面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事件发生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3) 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突发环境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突发环境事件潜在或者间接危害以及损失、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责任追究等详细情况。处理结果报告至少包括事件基本情况，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造成的危害、损失和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肇事者责任追究情况五个部分。处理结果报告采用书面报告，确保在事故后的3个工作日内把以书面报告提交给上级主管部门。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采用传真、网络、邮寄和面呈等方式书面报告；情况紧急时，初报可通过电话报告，并及时补充书面报告。书面报告中写明突发环境事件报告单位、报告签发人、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内容，并尽可能提供地图、图片以及相关的多媒体资料，初级的信息报告内容如表6.2-1所示。

表6.2-1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送内容

项目	内容
现场信息	报告时间、现场联系人、报告人联系方式
事件基本情况	事件类型、发生地点、发生时间、污染源、泄漏数量、预计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情况、事故原因、事故进展
现场勘查情况	1、事故地点离周边居民距离，是否有影响 2、气象条件
应急处置措施	现场已采取的处置措施及成效、事故的控制情况

6.2.4 信息通报

联动机制：一旦出现突发环境事件，必须启动联动机制，第一时间向火警、匪警、朝阳区环保局、朝阳区应急管理局、朝阳区建委等部门通报，并马上通知事故可能涉及的周边公司等环境敏感点。

相关责任人：王炳胜 联系电话：13126982748。

6.2.5 紧急集合

地点：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办公楼门前。

6.3 分级响应机制

针对突发环境事件严重性、紧急程度、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公司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以及需要调动的应急资源，将环境污染事件分为不同的等级。等级依次为 I 级（社会级）、II 级（企业级），分级响应条件如下表6.3-1所示：

表6.3-1 分级响应条件及应急指挥部

响应级别	指挥机构	分级条件
I级应急响应	上级应急指挥机构，公司应急指挥部配合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社会级环境事件： (1) 危险化学品间的化学品泄漏后，着火爆炸散发有害气体危害至厂区外； (2) 危废间的化学品泄漏后，着火爆炸散发有害气体危害至厂区外； 上述危险化学品或危险废物环境风险物质大量泄漏，或发生火灾，火势较大，公司内部已无法控制的事件。
II级应急响应	公司应急指挥部指挥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公司级环境事件： (1) 危险化学品间化学品泄漏后，着火爆炸散发有害气体影响公司其它车间、全厂人员需要疏散； (2) 危废库中危废着火泄漏散发有害气体影响

	<p>公司其它车间、全厂人员需要疏散。 危险化学品或危险废物等环境风险物质出现中量泄漏，或发生火情，但未造成大面积污染，且短时间内公司内部即可处理的事件。</p>
--	---

I级应急响应：事件发现人员在做好自身防护时，立即按程序上报，公司应急指挥部依据现场情况，根据事件严重性启动相应的应急响应，派遣救援力量赴现场救援，同时报告上级和地方应急指挥机构，由其监督协助。

II级应急响应：发现人员立即按程序上报。应急指挥部了解情况后，立即派遣应急救援组赶赴现场。同时应急指挥部应密切关注事态发展，有需要时随时提升响应等级。

根据事态发展，一旦事故超出本级应急处置能力时，应及时请求上一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启动更高一级应急预案。

6.4应急响应流程

应急响应流程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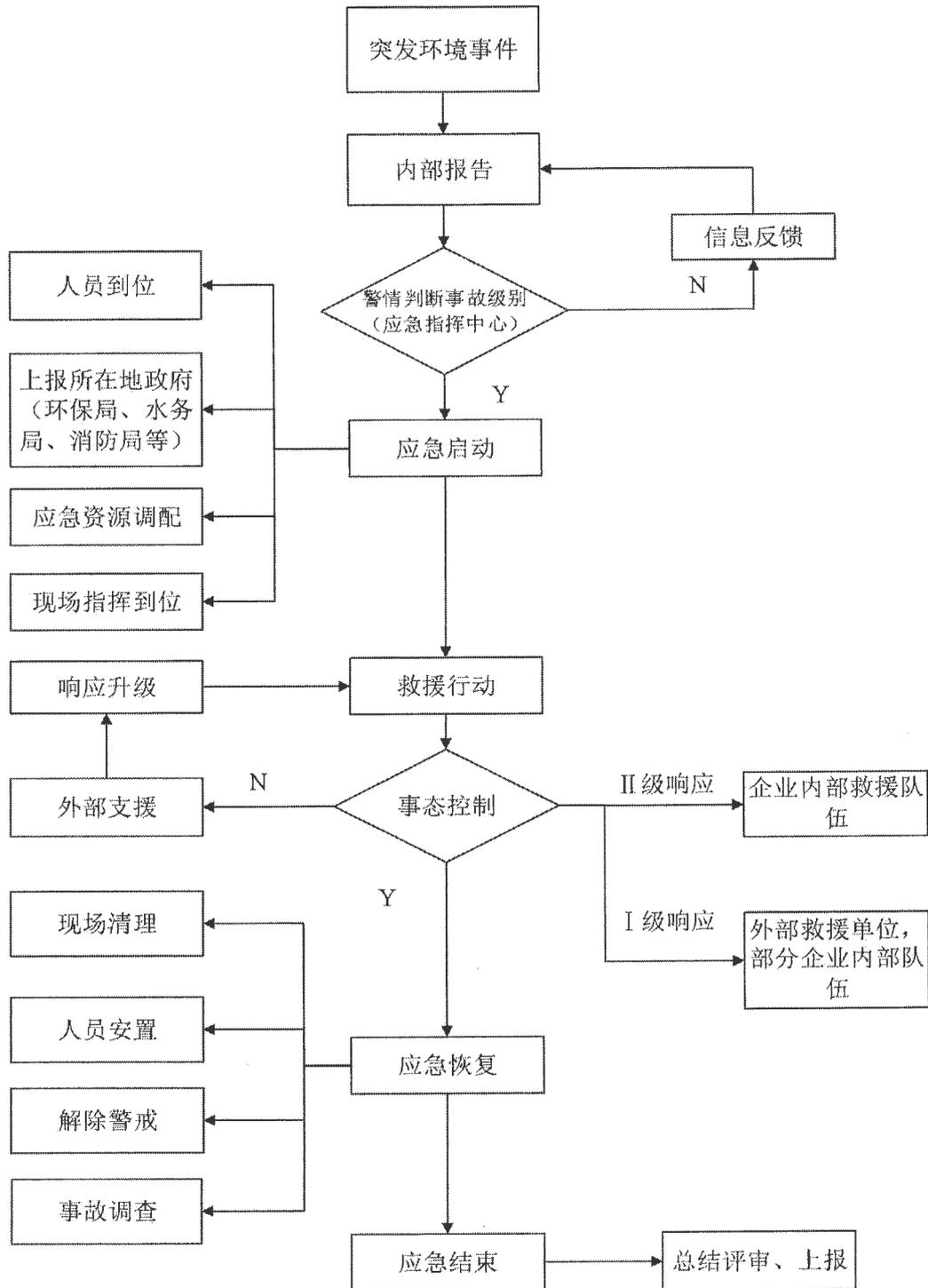


图6.4-1 应急响应流程图

6.5 应急处置措施

6.5.1 现场处置应急组织

(1) 应急总指挥或副总指挥接到报警后，根据实际情况和事故发展态势采取响应，必要时启动社会应急救援，拨打“119、120、110”等报告相关部门协助，同时立即通知应急指挥部所有成员到达事故现场。

(2) 应急领导小组成员接到通知后，各应急小组到达事故现场，在事故应急指挥部的统一协调下开展抢险，消防抢险组、通讯联络组、医疗救护组、物资供应组、维护抢修组、环境安全监测组的相互配合协助。

(3) 各救援队伍进入事故现场后，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选择有利地形设立指挥部，各救援队伍尽可能靠近指挥部，各组组长应确保通讯畅通，随时保持与指挥部的联系。现场处置相关负责人及联系电话见表6.5-1。

表6.5-1 关键岗位责任人

应急领导小组职务	姓名	联系电话	在公司内职务
总指挥	王炳胜	13126982748	总经理
副总指挥	王振华	13561530511	副总经理
副总指挥	高丙寅	13718374776	副总经理
通讯联络组组长	马维佳	18911009983	行政人事部经理
维护抢修组组长	许久强	13501390580	生产总监
医疗救护组组长	管海军	18141910075	安监部副经理
消防抢险组组长	王晓	13954341605	安监部经理
物资供应组组长	杨子迎	15810116918	总经理助理
环境安全监测组组长	张垒垒	18010491758	环保部经理
24小时值班电话：010-65780226			

6.5.2 现场处置应急解决程序

进入现场的各应急小组尽快按照各自的职责和任务开展应急工作。

(1) 现场指挥

尽快开通通讯网络；迅速查明事故原因和危害程度，制定救援方案；根据事故灾害程度决定是否需要外部援助；组织指挥救援行动。

(2) 抢险抢修

值班人员接报警后，立即确定事故点，在保证人身安全的前提下对泄漏、火灾等事故进行控制。首先确定泄漏点，根据泄漏情况制定泄漏处置、维修方案，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尽可能切断泄漏源。现场要采取先控制后修复的原则，将泄露区隔离，严格限制出入。

（3）疏散撤离

本企业安全区域为办公楼南侧（有足够空间且方便疏散撤离），后勤保障组立即赶到各自区域组织和指挥各区域内所有人员安全有序撤离事故现场。（若火灾产生的烟雾浓度较高时，用自带口罩或毛巾沾水后捂住口鼻沿安全出口指示灯尽快撤离）。

（4）伤员急救

医疗救护组展开伤员急救，并立即拨打120寻求支援，在救护车未到达现场时，立即将受伤人员送到附近企业进行救治。

（5）现场恢复

消防抢险组与物资供应组配合，进行现场的恢复工作。

6.6 应急监测方案

（1）若突发环境事件，应根据事故波及范围由环境监测机构提出，报应急指挥部批准实施。

（2）事件发生时要立即开展应急监测（可委托昌平区环保监测部门或有资质监测单位进行），在政府部门到达后，则配合政府部门相关机构进行监测。监测人员应在必要的防护措施和保证安全的情况下进行处理现场采样。此外，监测方案应根据的事故的具体情况由应急指挥部作调整 and 安排。

（3）在事故发生初期，要根据监测能力和突发事件的严重程度，适当增加监测点位和频次，随着污染物的扩散情况和监测结果的变化趋势，调整监测频次和监测点位。

（4）根据监测结果，综合分析突发环境事件污染变化趋势，并通过专家咨询和讨论的方式，预测突发环境事件的发展情况和污染物的变化情况，为应急决策提供技术支撑。

（一）大气环境监测

（1）大气监测分析项目：VOCs、CO（火灾）、甲烷，1小时取样。

（2）监测频次：事故前期每1小时一次，趋于正常后可减少频次。

（3）采样及分析：监测及分析方法均按照生态环境部《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等要求进行监测，监测方案见表6.6-1。

表6.6-1大气环境监测方案

序号	项目	检测位置	检测频次	监测方法
1	一氧化碳	在事故源上风向、下风向、厂界外 10 米内浓度最高点布监控点。	事故前期每1小时一次，趋于正常后可减少频次。	《空气质量 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红外分散法》（GB9801-88）
2	VOCs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气象色谱法》（第四版增补版）
3	甲烷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气象色谱法》（第四版增补版）

（二）水环境监测

（1）水环境监测因子：pH、COD、石油类，1小时取样。

（2）监测频次：事故前期每1小时一次，趋于正常后可减少频次。

（3）采样及分析：监测及分析方法均按照生态环境部《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2828-2002）等要求进行监测。监测方案见表6.6-2。

表6.6-2 水环境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污染物入水口	具体视污染物而定	连续监测 4 次/天，视污染物浓度递减，待浓度均低于或接近相关标准值为止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事故发生地河流及下游	具体视污染物而定	连续监测 4 次/天，视污染物浓度递减，待浓度均低于或接近相关标准值为止	

6.7应急终止

6.7.1应急终止的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

- （1）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2）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3）事件造成的危害已经被消除，无继发可能；
- （4）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5）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6.7.2应急终止的程序

- （1）现场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由事件责任单位提出，经现场指挥部批准；
- （2）现场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 （3）应急状态终止后，相关类别环境事件专业应急指挥组应根据政府有关指示和实际情

况，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评价工作，直至其他补救措施无须继续进行为止。

6.8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 (1) 通知应急办公室，各部门以及附近周边公司、村庄和居民危险事故已经得到解除；
- (2) 对现场中暴露的工作人员、应急行动人员和受污染设备进行清洁净化；
- (3) 对于此次发生的环境事故，对起因，过程和结果向有关部门做详细报告；
- (4) 全力配合事件调查小组，提供事故详细情况，相关情况的说明以及各监测数据等；
- (5) 弄清事故发生的原因，调查事故造成的损失并明确各人承担的责任；
- (6) 对整个环境应急过程评价；
- (7) 对环境应急救援工作进行总结，并向厂领导汇报；
- (8) 针对此次突发环境事件，总结经验教训，并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订；
- (9) 由各负责人维护、保养应急仪器设备。

6.9 岗位操作卡

本公司盐酸和硫酸化学加药间、危废暂存间负责人一般为事故第一时间发现人，所以特制定岗位应急处置操作卡如下：

表6.9-1 公司化学加药间管理员岗位应急处置操作卡

公司化学加药间管理员岗位操作卡	
岗位职责	1、严格落实危险化学品存、出库记录，发现差错及时查明原因并予以纠正。 2、经常巡视危险化学品仓库以及周围环境，严禁明火。 3、对存放的危险化学品应定期检查，旋紧瓶盖。 4、库存物资要做到堆放有序、存放方便，危险品要单独存放或进行隔离存放。根据不同种类、特性、规格进行区分存放，未经许可不得私自更改存放区域。
主要风险物质	盐酸、硫酸
风险事故类型	火灾、爆炸、泄漏
安全须知	发现火灾、泄漏等，首先要确保自身安全。
应急措施	盐酸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呼吸器，穿防静电工作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流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硫酸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静电工作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流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 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 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应急设施、物资	灭火器、消防栓等
负责人	

表6.9-2 公司危废暂存间管理员岗位应急处置操作卡

公司危废暂存间管理员岗位操作卡	
岗位职责	1、严格落实危险废物分类、投放、暂存、转运和贮存过程应遵循的技术。 2、严格落实危险废物暂存登记记录，发现差错及时查明原因并予以纠正。 3、经常巡视危险废物暂存间以及周围环境，严禁明火。 4、对存放的化学废物应定期检查，严禁遗撒。 5、危险废物暂存要做到分类有序、存放地建设规范。根据不同种类、特性、规格进行分区存放，未经许可不得私自更改存放区域。
主要风险物质	废矿物油、化验废液、废布袋
风险事故类型	火灾、爆炸、泄漏
安全须知	发现火灾、泄漏等，首先要确保自身安全。
应急措施	疏散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污染区，切断火源。泄漏液漏至地面时，采用沙土等筑堤堵截泄漏液体，并将事故容器内的溶液，转移至安全的容器内。发生火灾时立即启用消防设施，组织灭火，采用抗溶性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等灭火方式。火势较大时拨打火警电话119，说明起火地点、可燃物种类、火势大小、联系方式等。如果有人员被困或被烧伤立即组织救援。遗撒造成土壤污染的，要将受污染的土壤清除并作为危废处置
应急设施、物资	灭火器、消防栓、消防沙等
负责人	

表6.9-3 柴油泄漏并遇明火引发火灾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卡

类别	柴油泄漏并遇明火引发火灾
风险描述：柴油属于可燃物质，遇到明火可能引发火灾。	
应急程序	应急处置操作
1	运行巡检人员在进行巡检时发现柴油发生泄漏并可能遇到明火发生火灾，立即通知当班值长。
2	当班值长接到通知后立即向总指挥和副总指挥报告，总指挥宣布启动应急救援预案。
3	通讯联络组马维佳得到总指挥命令后立即拨打火警“119”报警电话和“120”急救电话向有关部门报告，环保主管报告环保部门，并派其他队员到厂区外迎接救援车辆。同时通过手机、固定电话等有效方式通知各抢险小组。派队员将火场情况及时报告给总指挥，并及时传达总指挥的命令。
4	听到报警后，抢险救援组迅速进入罐区查看泄漏源及时控制泄漏源（在安全范围内），减轻污染；开展灭火行动。运行人员到综合水泵房手动启动消防泵。
5	许久强负责带领抢险救援队员启动泡沫灭火车、对油罐进行覆盖灭火，根据实际情况采用干砂，灭火毯等进行辅助灭火。
6	王丽带领人员疏散组成员对油罐区进行警戒，防止无关人员进入火场。

	派小组成员对周围建筑物内工作人员进行疏散并清点人数。
7	数分钟后，消防队到达油罐区，总指挥迎向消防队报告火情及救援情况，将指挥权移交给消防队，并带领各救援小组成员协同作战。数分钟后，在消防队和废油库火灾扑救组的共同努力下，火灾被扑灭，漏油点堵住。
8	火情控制住后，许久强向应急总指挥汇报，总指挥下达“关闭消防泵，派人监控、清理现场废弃物”，由应急救援副总指挥许久强负责清理人数，火灾扑救组人员清理现场。

表6.9-4 沼气泄漏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卡

类别	沼气泄漏
风险描述：沼气泄漏，甲烷易燃遇明火易燃，硫化氢浓度较高，可能引起环境污染。	
应急程序	应急处置操作
1	运行巡检人员在巡检时或沼气柜有害废气报警装置报警，第一人立即通知当班值长。
2	当班值长接到通知后立即向总指挥和副总指挥报告，总指挥宣布启动应急救援预案。
3	通讯联络组马维佳得到总指挥命令后通过手机、固定电话等有效方式通知各抢险小组。派队员将现场泄漏情况及时报告给总指挥，并及时传达总指挥的命令。如有需要立即拨打火警“119”报警电话和“120”急救电话向有关部门报告，环保主管报告环保部门，并派其他队员到厂区外迎接救援车辆。
4	听到报警后，抢险救援组配备个人防护，迅速查看泄漏源及时控制泄漏源，减轻污染。
5	王丽带领人员疏散组成员对沼气柜区进行警戒，防止无关人员进入火场。派小组成员对周围建筑物内工作人员进行疏散并清点人数。如有需要，及时通知周边企业相关人员撤离至安全区域。
6	数分钟后，政府部门到达沼气柜，总指挥迎向政府部门报告泄漏及救援情况，将指挥权移交给政府部门，并带领各救援小组成员协同作战。
7	泄漏控制住后，许久强向应急总指挥汇报，总指挥下达“派人监控、清理现场废弃物”。
8	应急监测组配合环保部门做好大气监测工作，直至周边环境空气中甲烷、硫化氢浓度达标。

7后期处置

7.1善后处置

(1) 事故的影响得到初步控制后,为使生产、工作、生活尽快恢复到正常状态,各级人员采取必要的措施或行动防止发生次生、衍生事件。

(2)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后,应急办公室立即组织对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进行评估,对受影响的设备设施进行维修或更换,组织受影响部门尽快恢复生产。

(3) 后勤保障组负责对应急过程中消耗、使用的应急物资、器材进行补充,使其重新处于应急备用状态。

(4) 公司配合当地政府部门对受灾的人员进行妥善安置和损失赔偿,安置地点、方式及赔偿金额、方式服从当地政府安排。

(5) 抢险及应急处置过程中产生的含油残留物属于危险废物,应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7.2调查与评估

应急指挥办公室协助政府有关部门调查事故原因和责任人,总结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的经验教训,对应急救援能力进行评估,并制定改进措施。然后应急指挥部组织有关人员对照预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应急预案再行公布实施时,对修订版进行必要的标注和说明,对修订或变更内容加以记录,然后再报各相关政府机关备案。

7.3恢复重建

待突发环境事件完全平息后,对损毁的设备、设施进行及时的恢复重建,确保各项环保措施和应急措施恢复到正常应急状态,由公司采购部门对应急物资进行评估和补足。

8应急培训和演练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安全环保管理人员应经培训、考核合格后上岗,每年定期不定期组织安全环保法律法规、行业标准规范等相关知识以及应急知识、应急技能的培训教育。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应急组织机构应每年对有关应急队伍进行应急技能培训和考核,每年进行一次应急演练,不断提高应急队伍的实战能力,并积累经验。对应急演练进行效果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及时修订完善应急预案。

8.1 培训

8.1.1 外部培训

邀请环保部门、消防部门和安监部门等有关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方面的专家、高技能人员等专业人员，就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指挥、应急救援、协作配合等内容对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员工进行知识和技能培训。

外部培训可采取“送出去、请进来”的方式进行，每年培训1~2次。

8.1.2 内部培训

对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所有员工进行应急救援知识和其他相关知识的教育培训。培训内容应包括：

- (1) 掌握应急救援预案，事故时按照预案有条不紊地组织应急救援；
- (2)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涉及的危险物质安全技术说明书；
- (3) 针对公司实际情况，熟悉如何有效控制事故，避免事故失控和扩大化；
- (4) 各岗位紧急避险和应急救援知识；
- (5) 人员现场救护的基本知识；
- (6) 应急预案中的各类突发事件应急措施等相关内容；
- (7) 应急救援装备、器材和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等；
- (8) 涉及危险物质的部门的规章制度、操作规程；
- (9) 组织应急物资的调运；
- (10) 申请外部救援力量的报警方法，以及发布事故消息，组织周边居民、政府部门的疏散方法等；
- (11) 事故现场的警戒和隔离，以及事故现场的洗消方法。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明确培训内容、责任人、培训对象和时间等要求，按计划进行培训，并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估，不断提高员工应急知识和应急技能。

8.1.3 公众宣传教育

对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宣传、发布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有关安全实验、消防的基本信息，加强与周边公众的交流。宣传教育内容主要包括：

- (1) 公司涉及的危险物质种类、特性、防护知识等；
- (2) 事故状态的危害及防护知识，紧急避险知识；

- (3) 人员疏散、转移的要求；
- (4) 对事故造成的污染的处理方法；
- (5) 对人员造成伤害后的处理方法；
- (6) 应急预案的相关内容等。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可通过手机信息、书面宣传、口头宣讲、黑板报、相关会议传达上述内容，提高公众的防范能力和相关心理准备。公众宣传教育每年不少于一次。

8.2 演练

8.2.1 演练的组织

指挥领导小组从实际出发，针对危险目标可能发生的事故，每年至少组织一次模拟演习。模拟演习由公司应急指挥小组组织进行，各相关部门参加。另外，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合演练，由政府有关部门组织进行，公司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参加，相关部门人员参加配合。

通过以上应急演练机制，把指挥机构和救援队伍训练成一支思想好、技术精、作风硬的指挥班子和抢救队伍。一旦发生事故，指挥机构能正确指挥，各救援队伍能根据各自任务及时有效地排除险情、控制并消灭事故、抢救伤员，做好应急救援工作。

8.2.2 演练准备

- (1) 演练应制订演练方案，按演练级别报应急指挥部审批；
- (2) 演练前应落实所需的各种器材装备与物资、机动车辆、防护器材的准备，以确保演练顺利进行；
- (3) 演练前应通知周边居民、公司人员，必要时与新闻媒体沟通，以避免造成不必要的影响。

8.2.3 演练内容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应急演练内容包括：

- (1) 消防演练；
- (2) 急救及人员救护演练；
- (3) 报警及通信演练；
- (4) 人员疏散和交通管制演练；
- (5) 情况通报演练；
- (6) 各类应急设施、装备、器材的使用技能演练；
- (7) 模拟各类事件的快速反应演练等。

8.3 演练方式

应急演练方式可以采用以下一种和多种相结合进行演练：

(1) 桌面推演：模拟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可能出现的各类事件，在会议室按应急响应流程进行推演，检验流程的适用性和可行性。

(2) 单项演练：由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各应急小组各自开展应急救援任务中单项作业的演练，或单个专项逐一进行演练；适用对应急预案的各类应急措施进行组织指挥演练。

(3) 综合演练：由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应急指挥部人员和应急人员及相关方进行实战演练。

8.4 记录与考核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对员工的应急知识培训及应急演练实行记录与考核，并存档备查，培训及演练记录格式见附件。

9 奖励与责任追究

9.1 奖励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建立健全奖惩制度，对在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工作中有突出贡献、成绩显著的部门和个人按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中，有下列事迹之一的单位和个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 (1) 要求时间年限内未发生环境安全事故；
- (2) 发现安全隐患和提出解决办法；
- (3) 及时发现和报告环境事故；
- (4) 突发事件中处理、处置得当等；
- (5) 出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任务，成绩显著的；
- (6) 对事件应急准备与响应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 (7) 其他特殊贡献。

9.2 责任追究

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按照公司有关规定，对有关责任人视情节和危害后果，由其所在部门或上级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不认真履行环保法律、法规，而引发环境事件的。

(2) 不按规定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拒绝承担突发事件应急准备义务的。

(3) 不按规定报告、通报突发环境事件真实情况的。

(4) 拒不执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不服从命令和指挥，或者在事件应急响应时临阵脱逃的。

(5) 盗窃、贪污、挪用环境事件中应急工作资金、装备和物资的。

(6) 阻碍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或者进行破坏活动的。

(7) 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的。

(8) 有其他对环境事件应急工作造成危害行为的。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中奖励和处罚的规定纳入公司奖惩制度。

10保障措施

10.1应急队伍保障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是实施突发环境事故应急工作的最高领导、决策协调机构。应急指挥部设置于公司办公室，由公司总经理王炳胜任总指挥，副总经理王振华任副总指挥。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建有应急救援队伍，应急救援人员熟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知识和应急技能，熟悉公司工艺过程中可能涉及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处置措施；公司定期、不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提高员工防范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意识和能力，保证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能迅速赶赴现场完成抢救、排险、清消等现场处置工作。应急救援人员构成发生变动时，应急办公室应及时进行调整。

10.2经费保障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设立应急管理专项资金，并列入年度预算。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包括：应急物资、装备和器材的购置、检查检验，应急训练和培训，应急演练，应急救援费用。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每年按要求制定专项资金的年度使用计划，报公司负责人批准后按计划实施。

10.3应急物资储备保障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指定专人负责管理维护常备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各类物资、装备和器材，定期检查检验应急物资、装备和器材是否完好有效，数量是否足够，能否满足应急的需要，并及时更新过期物资；同时公司所有员工定期、不定期进行应急救援物资、

装备和器材的使用方法的培训和考核。

现有应急资源是指第一时间可以使用的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内部应急物资、装备和器材，以及外部可以请求援助的应急资源。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应急物资储备见附件。

10.4通信与信息保障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应急指挥部设在公司办公室。应急指挥部值班电话为010-65780226。员工移动电话配备率达100%，可保障信息的及时传递和沟通。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对当地相关政府职能部门和社会机构的有效联系方式进行了调查、汇总，以便应急通讯。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内外部应急救援通讯录见附件1和附件2。

10.5交通运输保障

应急预案启动后，由后勤保障组统一安排车辆，确保物资和人员顺利运输。必要时可征用员工私人车辆。

10.6技术保障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每年对员工进行法律法规、岗位操作规程和安全、环保、消防、应急救援等相关知识和技能的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的应急知识和应急能力。应急救援技术能力不足时，可向其他相关部门请求技术和人员支援。

11预案的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

11.1环境预案编制

为规范和加强本站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综合处置能力，贯彻落实“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促进公司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由本公司应急指挥部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本公司各个部门的应急工作职能明确，能及时、科学、有效地指挥、协调应急救援工作，应急救援反应速度快，充分发挥了应急预案在环境事件预防和应急处置中的作用，切实提高本公司的应急处置能力，确保迅速有效地处理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实现应急救援“快速、有序、有效”，将事件对人员、财产和环境造成的损失降至最小程度，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事件对环境的影响。

本预案由本公司应急指挥小组负责编制，并负责最终解释。

11.2环境预案评审、发布实施

评审包括内部评审和外部评审，内部评审是应急预案草案完成后，由应急指挥小组与相关部门协同，召开应急预案评估会议；外部评审是由地方环保部门周边公众代表、专家等对应急预案进行评审，分析评价应急预案的针对性、适用性和可操作性。应急预案通过会议讨论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经修订完善后，由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负责人签署后发布、实施。

评审时应注意如下问题：应急预案是否得到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各级人员的充分的重视；应急人员是否理解各自的职责；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的风险有无变化；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行业规范是否修订并对应急预案提出新的要求；员工是否经过培训；预案中的联系方式是否正确；是否将应急管理融入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的整体经营管理中等。

11.3环境预案备案

应急预案按规定报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

应急预案有重大修订的，在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原受理部门变更备案；个别内容进行调整、需要告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在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以文件形式告知原受理部门。

11.4维护和更新

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至少每三年对应急预案进行一次回顾性评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及时修订应急预案：

- ①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标准、上位预案中的有关规定发生变化的；
- ②面临的环境风险发生重大变化，需要重新进行环境风险评估；
- ③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应急管理组织与其职责发生重大调整的；
- ④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 ⑤应急预案中的其他重要信息发生变化的；
- ⑥在突发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作出重大调整的；
- ⑦有关管理部门提出修订要求的；
- ⑧其他需要修订的情况。

应急预案修订工作参照应急预案制定步骤进行。对应急预案个别内容进行调整的，修订工作可适当简化。

11.5管理与解释

本应急预案由北京高安屯垃圾焚烧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管理和解释。

12 柴油专项应急预案

12.1 突发环境事件处置程序



柴油罐设置在地上，不适用《埋地油罐防渗漏技术规范》（DB11-588-2008）。柴油罐地上周围有围堰，并有事故放油池，围堰容积150m³，事故放油池容积50m³。我公司日常存储、使用的柴油突发环境事件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用于吸收柴油的物质，洗消处理产生的废水。

12.2 预防措施：

- (1) 在柴油储罐区安装摄像头，24h监控储罐情况。
- (2) 运行人员随时关注储罐压力，根据实际情况，调节柴油流量。
- (3) 定期校验压力表，如发现不准确或动作不正常，必须及时更换，防止因指示错误引起的误操作。
- (4) 定期校验安全阀，确保安全阀能够可靠动作。
- (5) 坚持巡视检查制度，运行人员定期查看现场设备运行情况，一旦发现异常情况要及时报告，及时处理，并做好记录工作。
- (6) 做好设备的预防性维修工作，严格按照说明书的要求对设备及管路进行定期维护保养。

(7) 保证柴油罐区24小时有人值班，运行人员具备一定的运行知识和操作技能，熟知设备性能、原理、作用，并能够正确进行日常的运行维护与操作。

(8) 定期（1次/年）检测燃油管线的完好程度，根据情况按照规范要求更换或修理。

(9) 柴油罐区设置有液位计，防止冒顶。

(10) 设置了柴油储罐围堰，事故时可对消防废水进行收集围堵。

12.3 柴油罐区应急物资储备

应急物资主要包括处理柴油泄漏时所需个人防护用品，以及处理柴油泄漏时所用的应急用品。应急装备主要包括视频监控、风向标等。

12.4 柴油罐区日常风险防范

(1) 采取岗位操作人员巡回检查，及时发现并消除各类隐患。

(2) 加强作业人员的学习培训，提高操作及安全防护技能水平。

(3) 加强应急响应演练。

(4) 做好防静电、防高温等相关工作。

(5) 现场操作人员均配备防护用具。

12.5 柴油突发环境事件

我公司日常储存柴油发生泄漏事故，可能造成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的污染，若发生火灾，污染大气。

(1) 对地表水的影响

在柴油泄漏事故抢险过程中，产生的消防退水不经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直接外排，将污染周边水体。

地表水具有流动性，受到污染的水体易因水动力而污染周边水体，水体一旦受到污染，水体中的各种生物及植物也将全部死亡。

(2) 对大气的影响

柴油发生火灾事件时，造成的大气污染将持续一段时间，后随着自然扩散以及风力作用逐渐稀释。

12.6 柴油事件应急响应

12.6.1 一级柴油事件应急响应

当发生的柴油环境事件级别为一级（柴油大量泄漏，或发生火灾，火势较大，我公司内部已无法控制的事件）时，必须在第一时间内向朝阳区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报警，并立即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处置。朝阳区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接警后，视情况协调调度朝阳区生态环境局、朝阳区公安消防支队、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朝阳区应急管理局、朝阳楼梓庄医院等方面的应急人员赶赴现场。

处置流程

当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级别为一级时，由我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组织应急力量予以先期处置并立即报告政府相关单位：

（1）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各应急救援小组按照职责实施响应，组织人员进行疏散、拉警戒线、封锁事故区域无关人员及车辆进入、联系告知周边单位及村落等应急措施。

（2）立即切断事故区域电源和火源，组织我公司应急救援力量，并等待政府应急救援力量到来。

（3）事故受伤者隔离治疗，必要时送往医院救治，由通讯联络组负责联系。

朝阳区应急救援指挥中心视情况派出应急力量到达现场后，应急组织协助朝阳区应急救援力量进行应急监测以及事故处置。

12.6.2 二级柴油事件应急响应

当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级别为二级（柴油出现少量泄漏，或发生火灾，但未造成大面积污染，且短时间内我公司内部即可处理的事件）时，现场人员立即启动现场处置措施，并第一时间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情况。应急救援指挥部组织应急力量进行现场支援，协助现场人员进行应急。

处置流程

当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级别为二级时，根据应急救援指挥部指示，由现场人员按现场处置预案予以先期处置：

（1）若柴油发生少量泄漏，对泄漏点用堵漏器具采取进一步堵漏措施，采取沙土覆盖等措施，控制燃油的漫流。

（2）若柴油发生火灾情况，应立即切断事故区域电源和火源，防止事故扩大，现场负责人立即组织人员对着火区域进行灭火。

（3）应急处置完成后，对现场隐患进行全面排查。

24小时内向朝阳区生态环境局等主管部门报告现场调查、处理、抢救工作情况。

13 柴油现场处置方案

13.1 事故可能发生的区域

根据我公司贮存柴油数量及可能引发的环境事件的特点, 暂定事故可能发生的区域为: 柴油储罐区。



图13.1-1 柴油储罐区

13.2 事故可能发生的时间

可能发生事故的时间段在柴油装卸、贮存、使用过程中。

13.3 事故前可能发生的征兆

现场出现刺激性气味。

13.4 柴油泄漏、火灾应急处置

事故发生时, 应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域内人员, 严格限制进入, 切断火源、热源。

应急救援人员配戴个人防护用品, 尽可能切断泄漏源, 合理通风。

结合企业情况, 当柴油罐区发生泄漏时, 对泄漏点用堵漏器进行堵漏; 采取

沙土吸附等措施，控制柴油漫流；如泄漏的柴油量较大，则马上通知外协罐车支援，收集、运输罐内柴油。

当柴油罐区发生火灾爆炸时，现场人员及时撤离到上风向安全区域。迅速组织相应救援人员穿戴好防护装备进行灭火。灭火时产生消防退水，当消防退水量过大溢出罐区时，通过雨水排口进入雨水收集池，及时使用水泵将消防退水抽离到容器中，暂时收集存放；事故结束后，通知具有专业资质的单位对消防退水进行处置。

14 沼气专项应急预案

14.1 突发环境事件处置程序



14.2 主要污染物种类

沼气包容积为500m³，若沼气突发环境事件，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沼气中的甲烷、二氧化碳、氮气和硫化氢等物质，发生火灾爆炸后的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等分解产物。

14.3 预防措施

- (1) 运行人员随时关注储罐压力，根据实际情况，调节沼气流量。

(2) 定期校验压力表，如发现不准确或动作不正常，必须及时更换，防止因指示错误引起的误操作。

(3) 定期校验水封安全阀，确保安全阀能够可靠动作。

(4) 坚持巡视检查制度，运行人员定期查看现场设备运行情况，一旦发现异常情况要及时报告，及时处理，并做好记录工作。

(5) 做好设备的预防性维修工作，严格按照说明书的要求对设备及管路进行定期维护保养。

(6) 保证沼气柜24小时有人值班，运行人员具备一定的运行知识和操作技能，熟知设备性能、原理、作用，并能够正确进行日常的运行维护与操作。

(7) 设置了沼气火炬，突发事故时立即将沼气点燃。

14.4 沼气罐区应急物资储备

应急物资主要包括处理沼气泄漏时所需个人防护用品，以及处理沼气泄漏时所用的应急用品。应急装备主要包括视频监控、风向标等。

14.5 沼气罐区日常风险防范

(1) 采取岗位操作人员巡回检查，及时发现并消除各类隐患；

(2) 加强作业人员的学习培训，提高操作及安全防护技能水平；

(3) 加强应急响应演练；

(4) 现场严禁明火和热源。

14.6 沼气突发环境事件

沼气是多种气体的混合物，当沼气发生泄漏时，其中的甲烷、二氧化碳、氮气和硫化氢等物质溢出，对人体和环境有害。

14.7 沼气事件应急响应

14.7.1 一级沼气事件应急响应

当发生的沼气环境事件级别为一级（沼气大量泄漏，或发生火灾，火势较大，我公司内部已无法控制的事件）时，必须在第一时间内向朝阳区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报警，并立即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处置。朝阳区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接警后，视情况协调调度朝阳区生态环境局、朝阳区公安消防支队、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朝阳区应急管理局等方面的应急人员赶赴现场。

当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级别为一级时，由我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组织应急力量予以先期处置并立即报告政府相关单位：

(1) 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各应急救援小组按照职责实施响应，组织人员进行疏散、拉警戒线、封锁事故区域无关人员及车辆进入、联系告知周边单位及村落等应急措施；

(2) 立即切断事故区域电源和火源，组织我公司应急救援力量，并等待政府应急救援力量到来；

(3) 事故受伤者隔离治疗，必要时送往医院救治，由通讯联络组负责联系。

朝阳区应急救援指挥中心视情况派出应急力量到达现场后，应急组织协助朝阳区应急救援力量进行应急监测以及事故处置。

14.7.2 二级沼气事件应急响应

当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级别为二级（沼气出现少量泄漏，或发生火灾，且短时间内我公司内部即可处理的事件）时，现场人员立即启动现场处置措施，并第一时间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情况。应急救援指挥部组织应急力量进行现场支援，协助现场人员进行应急。

处置流程

当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级别为二级时，根据应急救援指挥部指示，由现场人员按现场处置预案予以先期处置：

(1) 若沼气发生少量泄漏，值班人员应及时关掉阀门，切断气源；若是阀门损坏，可用麻袋片缠住漏气处，或用大卡箍堵漏，更换阀门。对其他破裂部位及时进行堵漏。用消防水枪对泄漏处进行降温，稀释。

(2) 若沼气发生火灾情况，如不能立即切断气源，则不允许熄灭正在燃烧的沼气，小火使用干粉灭火器或二氧化碳灭火器，大火使用喷水或喷水雾，并用大量水冷却沼气柜。

(3) 应急处置完成后，对现场隐患进行全面排查。

24小时内向朝阳区生态环境局等主管部门报告现场调查、处理、抢救工作情况。

15 沼气现场处置方案

15.1 事故可能发生的区域

根据我公司贮存沼气数量及可能引发的环境事件的特点, 暂定事故可能发生的区域为: 沼气包。



图15.1-1 沼气包

15.2 事故可能发生的时间

可能发生事故的时间段在沼气运输、贮存、使用过程中。

15.3 事故前可能发生的征兆

仪表不正常显示;

现场出现恶臭气味。

15.4 沼气泄漏、火灾应急处置

事故发生时, 应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域内人员, 严格限制进入, 切断火源、热源。

应急救援人员配戴好个人防护用品。

(1) 沼气泄漏

在处理沼气泄漏时，应迅速有效的排除险情，避免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及时关掉阀门，切断气源，若是阀门损坏，可用麻袋片缠住漏气处，或用大卡箍堵漏，更换阀门。对其他破裂部位及时进行堵漏。用消防水枪对泄漏处进行降温，稀释。

(2) 沼气火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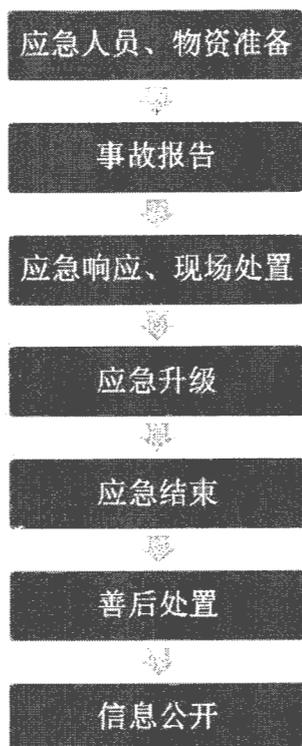
迅速切断气源，若不能立即切断气源，则不允许熄灭正在燃烧的沼气，小火使用干粉灭火器或二氧化碳灭火器，大火使用喷水或喷水雾，并用大量水冷却沼气柜。若容器安全阀或容器变色，应立即撤退。

(3) 沼气包渗漏

通过内膜压力传感、内膜高度传感、内膜水封、外模风机压力判断沼气包是否渗漏。同时安装报警设施，内膜压力报警系统，气体监测装置系统（甲烷4个，硫化氢8个）。

16 盐酸、硫酸专项应急预案

16.1 突发环境事件处置程序



16.2 主要污染物种类

我公司日常使用的盐酸贮存于盐酸化学加药间，若盐酸突发环境事件，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酸雾、用于吸收盐酸的物质、洗消过程中产生的酸性废液。盐酸罐容积为 5m^3 ，并设置有围堰，围堰容积为 8m^3 。

我公司日常使用的硫酸贮存于硫酸化学加药间，若硫酸突发环境事件，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酸雾、用于吸收硫酸的物质、洗消过程中产生的酸性废液。硫酸罐容积为 10m^3 ，并设置有围堰，围堰容积为 12m^3 。

16.3 预防措施

- (1) 在酸罐区安装摄像头，24小时监控储罐情况。
- (2) 定期（1次/半年）检测管线、储罐的腐蚀及完好程度，根据情况按照规范要求更换或修整。
- (3) 严格检查运输车辆及人员资质，保证卸车安全。
- (4) 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健全各岗位职责和制度，并加强人员岗位培训，

提高员工环境意识，实行考试合格上岗制度，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

(5) 定期进行应急演练和应急培训，要求所有应急人员必须熟知自己在应急工作中的职责及应采取的行动和措施，熟练掌握应急装备的使用方法，熟知自我防护和人员救护的基本知识等。

(6) 酸储罐设置了液位计，防止冒顶现象。

16.4 罐区应急物资储备

应急物资主要包括处理盐酸、硫酸泄漏时所需个人防护用品，以及处理盐酸、硫酸泄漏时所用的应急用品。应急装备主要包括视频监控、风向标等。

16.5 罐区日常风险防范

(1) 采取岗位操作人员巡回检查，及时发现并消除各类隐患。

(2) 值班人员每日定时（1次/4小时）对储罐及阀门进行巡检，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和上报。

(3) 值班人员在每次巡检时记录储罐液面高度（1次/4小时），如发现液面异常降低，及时上报，查找原因并及时处理。

16.6 盐酸、硫酸突发环境事件

我公司日常存储、使用的盐酸、硫酸若发生泄漏事故，可能造成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的污染。在盐酸、硫酸泄漏事故抢险过程中，用于吸收的物质、洗消产生的废水，产生的消防退水不经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直接外排，将污染周边水体和土壤。盐酸、硫酸泄漏产生的酸雾具有强刺激性，给空气造成严重污染。

16.7 盐酸、硫酸事件应急响应

16.7.1 一级盐酸、硫酸事件应急响应

当发生的盐酸、硫酸环境事件级别为一级（盐酸或硫酸大量泄漏，造成大面积污染，我公司内部已无法控制的事件）时，必须在第一时间内向朝阳区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报警，并立即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处置。朝阳区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接警后，视情况协调调度朝阳区生态环境局、朝阳区公安消防支队、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朝阳区应急管理局、朝阳楼梓庄医院等方面的应急人员赶赴现场。

当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级别为一级时，由我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组织应急力

量予以先期处置并立即报告政府相关单位：

(1) 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各应急救援小组按照职责实施响应，组织人员进行疏散、拉警戒线、封锁事故区域无关人员及车辆进入、联系告知周边单位及村落等应急措施。

(2) 立即组织我公司应急救援力量，构筑围堤收容，并等待政府应急救援力量到来。

(3) 事故受伤者隔离治疗，必要时送往医院救治，由通讯联络组负责联系。

朝阳区应急救援指挥中心视情况派出应急力量到达现场后，应急组织协助朝阳区应急救援力量进行应急监测以及事故处置。

16.7.2 二级盐酸、硫酸事件应急响应

当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级别为二级（盐酸或硫酸出现少量泄漏，未造成大面积污染，且短时间内我公司内部即可处理的事件）时，现场人员立即启动现场处置措施，并第一时间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情况。应急救援指挥部组织应急力量进行现场支援，协助现场人员进行应急。

当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级别为二级时，根据应急救援指挥部指示，由现场人员按现场处置预案予以先期处置：

(1) 若盐酸、硫酸发生少量泄漏，现场指挥立即组织人员用沙土、干燥石灰混合，并对此类含酸物质加以收集。

(2) 对被盐酸、硫酸污染的设备、设施、地面等，用碱性喷雾水流进行集中洗消，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3) 应急处置完成后，对现场隐患进行全面排查。

24小时内向朝阳区生态环境局等主管部门报告现场调查、处理、抢救工作情况。

17 盐酸、硫酸现场处置方案

17.1 事故可能发生的区域

根据我公司贮存盐酸、硫酸的数量及可能引发的环境事件的特点，暂定事故可能发生的区域为：硫酸储罐区，和盐酸储罐区。



图17.1-1 盐酸储罐区



图17.1-2 硫酸储罐区

17.2 事故可能发生的时间

可能发生事故的时间段在盐酸、硫酸装卸、贮存、使用过程中。

17.3 事故前可能发生的征兆

储罐液面发生异常；

现场出现刺激性气味。

17.4 盐酸、硫酸泄漏、火灾应急处置

事故发生时，应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域内人员至上风向安全地带，严格限制进入，切断火种和热源。

应急救援人员配戴过滤式防毒面具，穿橡胶耐酸碱服、戴橡胶耐酸碱手套，尽可能切断泄漏源，合理通风。

结合企业情况，当输送盐酸、硫酸的管道发生泄漏，泄漏点处在阀门以后且阀门尚未损坏，可采取关闭管道阀门的措施。关闭阀门时，必须在开花或喷雾水枪的掩护下进行。当盐酸、硫酸容器、管道、阀门泄漏，无法采用关闭阀门的措

施时，应及时采取堵漏，堵漏应充分考虑防腐措施，迅速实施。

对泄漏于地面的盐酸、硫酸，立即组织人员用沙土、干燥石灰混合，进行泄漏物质的吸附。

盐酸、硫酸泄漏后会四处漫流，对环境造成污染，并且对流经的设备设施造成腐蚀，救援人员到场后，及时用沙土、石灰等材料筑堤，最大限度控制盐酸、硫酸的扩散范围，减少损失。

事故处置结束后，对泄漏现场进行清理，将用于吸收酸类的物质收集起来，统一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被泄漏盐酸、硫酸污染的设备、设施、地面等，由救援人员用碱性开花或喷雾水流进行集中洗消，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18 生活垃圾飞灰专项应急预案

18.1 突发环境事件处置程序



18.2 生活垃圾飞灰分布情况及其危险特性

公司生活垃圾焚烧炉焚烧生活垃圾后所产生的飞灰主要分布在烟气处理间和飞灰储存间。

生活垃圾焚烧后的飞灰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规定为危险废物，其类别为：焚烧处置残渣（HW18）、行业来源为：环境治理，废物代码为：772-002-18，危险废物名称为：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危险特性为：T（毒性）。

18.3 生活垃圾飞灰收集、处置情况

本公司生活垃圾焚烧炉焚烧生活垃圾后所产生的飞灰，经NID装置和活性炭吸附后，经布袋除尘器除尘收集，由飞灰发射器输送至灰仓储存。然后公司委托北京金隅流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危险废物（飞灰）进行运输及处理。

18.4 启动应急预案的条件和标准

如即将发生或已经发生以下事故时，应当启动应急预案：

(1) 飞灰溢出、扬散，废矿物油泄漏，废液泄漏。如①飞灰输送管道破损，

出现大面积飞灰散布在空气中。②飞灰储仓爆裂溢出。③飞灰输送机故障，造成储仓飞灰不停下落时。

(2) 火灾, 如厂区车间出现火灾时。

(3) 爆炸, 如厂区出现爆炸时, 应急预案同时启动。

引发事故的诱因有:

- 人为错误
- 设备故障
- 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
- 周边事故

18.5 预防与管理措施

对生产过程中涉及的生活垃圾飞灰进行调查, 掌握潜在危险废物事故的基本情况, 以及预防措施。

(1) 加强应急准备, 对公司应急设备如罐区监控探头、传输线路、监控器、料位计、高温高压汽水管道及设备、飞灰输送及储存等定期(1次/月)检验和维护, 保证设备能正常运行, 加强对设备设施周围的易燃易爆气体的监测, 根据需要定期更新应急装备、设备。

(2) 对应急设施如围堰等定期(半年/次)进行检查和维护, 保障设施完好。

(3) 严格检查运输车辆的及人员的资质及合格证书, 保证卸车安全。

(4) 加强制度建设, 建立健全各岗位职责和制度, 并加强人员岗位培训, 提高员工环境意识, 实行考试合格上岗制度, 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

(5) 定期进行应急演练和应急培训, 要求所有应急人员必须熟知自己在应急工作中的职责及应采取的行动和措施, 熟练掌握应急装备的使用方法, 熟知自我防护和人员救护的基本知识等。

18.6 危险废物事故风险隐患排查和整治措施

对危险废物风险隐患排查和整治措施要本着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的原则。

(1) 在飞灰储罐区安装摄像头, 24小时监控储罐情况。

(2) 安全监察人员每日对渗沥液区域的易燃易爆气体进行监测, 并记录, 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查找原因并及时处理。

(3) 锅炉值班员加强对锅炉及烟气处理系统各设备的监视(DCS画面), 并

对相应各设备及工质参数进行记录并分析（1次/3小时），发现问题及时上报，查找原因并及时处理。

（4）锅炉值班员加强对高温高压设备及管道的巡检（1次/4小时），并对相应各设备及工质参数进行记录并分析，发现问题及时上报，查找原因并及时处理。

（5）锅炉值班员加强对输灰设备及管线的巡检（1次/4小时）并对相应各设备及工质参数，进行记录并分析，发现问题及时上报，查找原因并及时处理。

18.7 飞灰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 由于生活垃圾成分的复杂性、性质的多样性和不均匀性，焚烧过程中会发生许多不同的化学反应，产生的烟气中除包括过量的空气和生成的CO₂外，还含有其它危害环境的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颗粒物、酸性气体、重金属和有机污染物。公司焚烧烟气净化装置由酸性气体去除设备和粒状污染物去除设备两部分组成，选择半干式洗涤塔+袋式除尘器的工艺。为了进一步吸附烟气中的重金属和二恶英类，活性炭从一个独立的储存站喷射到烟气中，喷射点位于反应器的入口处。

经过脱酸处理的烟气进入布袋式除尘器，除掉粉尘和反应剩余物。在除尘器中得到进一步净化的烟气达到《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01）后通过引风机引入烟囱排放。

具体措施：

- A、发生飞灰外泄事故后，发现人应立即向当班负责人或有关人员进行汇报，根据事故情况必要时向环保部门汇报，请求援助。
- B、当发生危废事件时就尽快报告值长、应急指挥部领导。在应急指挥部领导未到前，先由值长代为指挥。
- C、发生飞灰外泄事故后，当班负责人向锅炉主值下令停止锅炉向飞灰储存装置输灰。
- D、当班负责人应立即下令停止有关设备运行，并积极进行处理。
- E、处理事故人员和现场人员，必须佩带防护眼镜及防尘口罩。
- F、对外泄的飞灰进行收集、装袋、密封、储存。
- G、在事故处理过程中，如发生人员伤亡事故时，应首先对受伤的人员进行现场救治。受伤不严重的，在进行简单的包扎和处理后送到北京市某医院治疗；受伤严重导致昏迷或休克的，用人工呼吸和心肺复苏法进行救治，同时立即拨打120

急救电话请求急救，在医护人员没有到的情况下不应放弃求助。

H、值班室值班人员应坚守岗位，认真负责、做好下情上达工作，对事件发展情况，所采取的措施，存在的问题，要认真做好记录，直至事件完全解决。

19 危险废物专项应急预案

19.1 突发环境事件处置程序



19.2 危险废物分布情况及其危险特性

本公司生产和办公过程中产生其他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

(1)废布袋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规定为危险废物，其类别为：过滤吸附介质（HW49）、产生工序为：布袋除尘系统过滤吸附介质，废物代码为：900-041-49，危险废物名称为：废布袋，危险特性为：T（毒性）、IN（感染性）。

(2)废矿物油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规定为危险废物，其类别为：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HW08）、产生工序为：机械设备润滑油更换，废物代码为：900-214-08，危险废物名称为：废矿物油，危险特性为：T（毒性）、I（易燃性）。

(3)废液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规定为危险废物，其类别为：实验室废液（HW49）、产生工序为：实验室产生的废液，废物代码为：900-047-49，危险废物名称为：废液，危险特性为：T（毒性）、I（易燃性）、C（腐蚀性）、R（反应性）。

(4)空桶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规定为危险废物，其类别为：空桶（HW49）、

产生工序为：废矿物油沾染，废物代码为：900-041-49，危险废物名称为：空桶，危险特性为：T（毒性）、IN（感染性）。

(5)废荧光灯管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规定为危险废物，其类别为：废含汞灯管（HW29）、产生工序为：使用中产生的废含汞荧光灯管，废物代码为：900-023-29，危险废物名称为：废荧光灯管，危险特性为：T（毒性）。

(6)废硒鼓墨盒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规定为危险废物，其类别为：废硒鼓墨盒（HW49）、产生工序为：办公使用中产生的废硒鼓墨盒，废物代码为：900-041-49，危险废物名称为：废硒鼓墨盒，危险特性为：T（毒性）、IN（感染性）。

19.3 危险废物收集、处置情况

本公司生产和办公过程中产其他生危险废物委托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运输及处理。

19.4 危险废物应急处置措施

废矿物油泄漏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为了确保在发生危险物流失、泄漏、扩散等意外事故时能够及时、迅速有序的处理由此造成的环境污染及人员伤害，保障公司群众和环境平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接合我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措施。

- (1) 应迅速撤离污染区内人员至安全区。
- (2) 应切断火源，并尽可能切断泄漏源。
- (3) 打开大门使空气流通。
- (4) 汇报当值值长组织处置措施。
- (5) 设置警戒线，确认铜铲、消防沙、警戒线、抹布、灭火器、抽油泵、雨靴、吸油毡、气体检测仪等应急物资。
- (6) 如发生少量泄漏，应使用干沙作为吸附剂将其吸收起来，然后按照危险废物处置。如发生大量泄漏，应使用干沙等惰性材料进行围堵，然后再用吸附剂进行吸收，清理后按照危险废物进行处置。严禁使用锯末、废纸等可燃材料作为吸附材料，以免发生反应引起火灾。

废液泄漏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为了确保在发生危险物流失、泄漏、扩散等意外事故时能够及时、迅速有序的处理由此造成的环境污染及人员伤害，保障公司群众和环境平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接合我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措施。

(1) 首先打开大门通风，并做好警示标识，无关人员禁止进入。

(2) 汇报值长组织处置措施。

(3) 工作人员穿戴好防护工作服、戴上口罩、眼罩、手套、防护鞋等安全防护用具，进入废液泄漏区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控制。

(4) 如发生小量泄漏时，可采取人手操作铜铲等器具，将泄漏的废物转入到容器内；或可用干沙等吸附物加以覆盖及混合，经简单固化处理，将之转移到容器内，予以安全处置。

(5) 如发生大量泄漏时，应立即加以堵截及适当的吸附剂如干沙、土覆盖，然后将固化的危废转入适当的容器内，予以安全处置。

(6) 对遭受危险废物污染的区域，应彻底处理。若危险废物属于水溶性有机物，可用清水冲洗；若为不溶于水的有机化学废物可用酒精做溶剂；清理过程中产生的一切废物，应作为危险废物处理处置。

20 附件

附件1 公司内部应急组织通讯录

应急小组通讯录

应急领导小组职务	姓名	联系电话	在公司内职务
总指挥	王炳胜	13126982748	总经理
副总指挥	王振华	13561530511	副总经理
副总指挥	高丙寅	13718374776	副总经理
通讯联络组组长	马维佳	18911009983	行政人事部经理
维护抢修组组长	许久强	13501390580	生产总监
医疗救护组组长	管海军	18141910075	安监部副经理
消防抢险组组长	王晓	13954341605	安监部经理
物资供应组组长	杨子迎	15810116918	总经理助理
环境安全监测组组长	张垒垒	18010491758	环保部经理

24小时值班电话：010-65780226

附件2 公司外部应急组织通讯录

外部应急组织情况

单位电话	单位电话
火警	119
匪警	110
朝阳区人民政府	010-65094221
朝阳区应急管理局	010-87312475
朝阳区生态环境局	010-65947126
朝阳区城市管理委	010-67325578
朝阳区卫生健康委	010-65850908
朝阳区发展改革委	010-65090600
朝阳区城管执法局	010-87718506
北京市第一中西医结合医院(东坝院区)	010-884318600
中国中医科学院望京医院	010-84739047

附件3 应急物资储备情况

应急物资储备情况表

类型	名称	数量	位置	责任人	联系电话
通讯设备 照明设备	电话、手机、电脑	30	中控值班室	杨春生	15810014213
	对讲机	20	中控值班室	杨春生	15810014213
	手提探照灯	8	中控值班室	杨春生	15810014213
消防设备	干粉、CO ₂ 灭火器	380	公司防火部位	管海军	18141910075
	消防水带	147	公司重点部位	刘慧超	18632996073
	消防栓	147	公司重点部位	刘慧超	18632996073
	消防铤	/	公司重点部位	刘慧超	18632996073
	消防沙箱	4	公司重点部位	刘慧超	18632996073
堵漏, 围堵设备、物质	防汛沙袋	300	公司重点部位	孙猛	13561555177
	雨靴	6	渗沥液控制室	贺明飞	13810380872
	水泵	4	雨水泵房	郑金成	13581163221
	消防风机	24	全厂各区域	管海军	18141910075
	10KV绝缘手套、鞋	10	配电室	马晓刚	18001169619
	吸附毯	10	检修间	李建强	15933020705
	消防镐	2	库房	管海军	18141910075
个人防护设备及其他应急物资	应急药品	5	中控值班室	王明	18033610748
	橡胶手套	6	中控值班室	王明	18033610748
	胶靴	6	中控值班室	王明	18033610748
	铁锹	10	中控值班室	王明	18033610748
	救援绳索	4	中控值班室	王明	18033610748
	防暴头盔	4	中控值班室	王明	18033610748
	应急车辆	2	停车场	郭延宋	15321209990
消防设备	干粉、CO ₂ 灭火器	380	公司防火部位	管海军	18141910075

类型	水基型灭火器	干粉灭火器		泡沫灭火器		洁净气体灭火器(含1211)	二氧化碳灭火器
		ABC类干粉(磷酸铵盐)	BC类干粉(碳酸氢钠)	机械泡沫	抗溶泡沫		
配置数量	2	352	0	4	0	2	20

附件4： 应急知识培训记录表

会议名称：			
会议日期		地点	
主持人		记录人	
出席人员			
会议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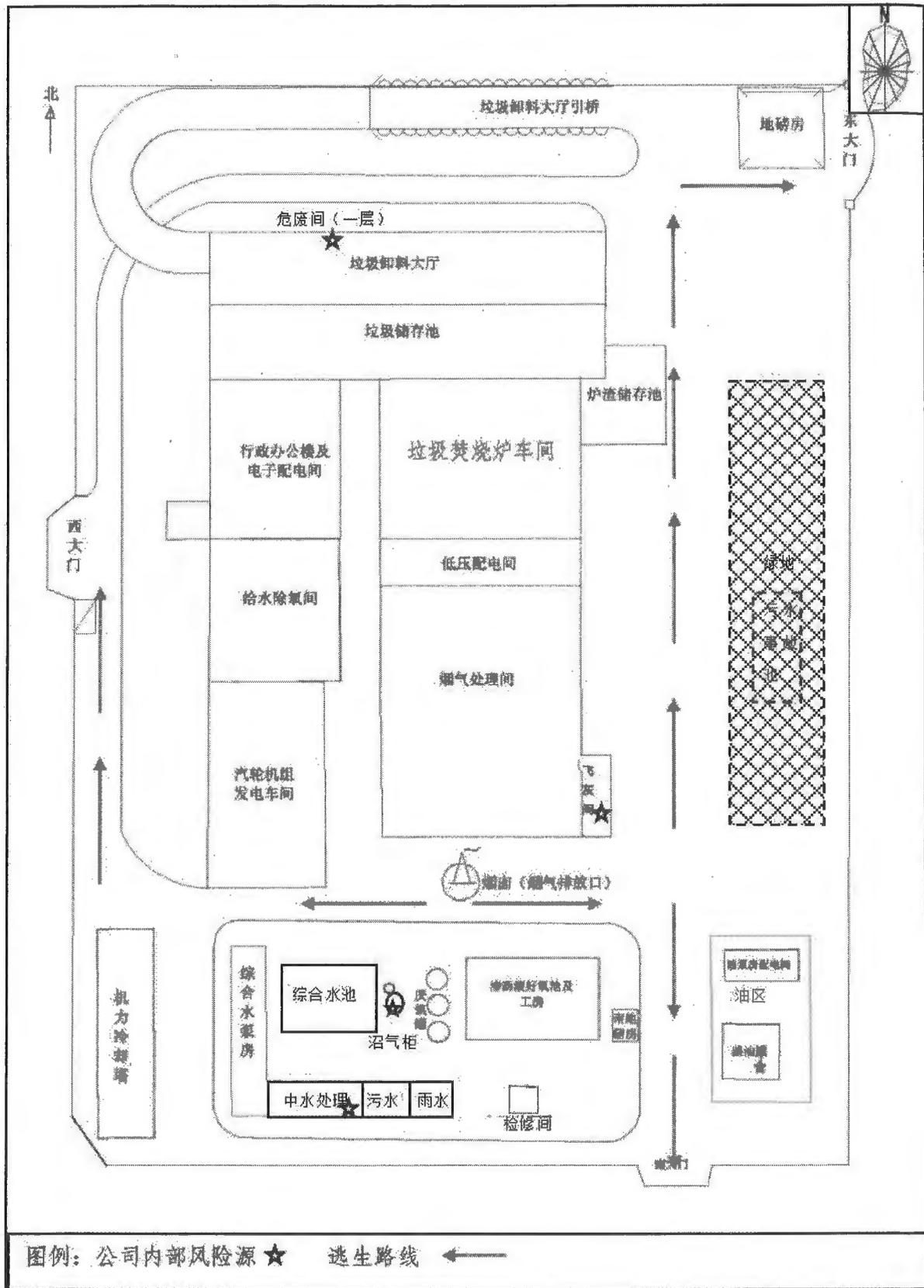
附件5：应急演练记录表

演练名称		演练单位	
演练时间		演练地点	
参加人员			
演练目的			
演练过程			
演练小结			
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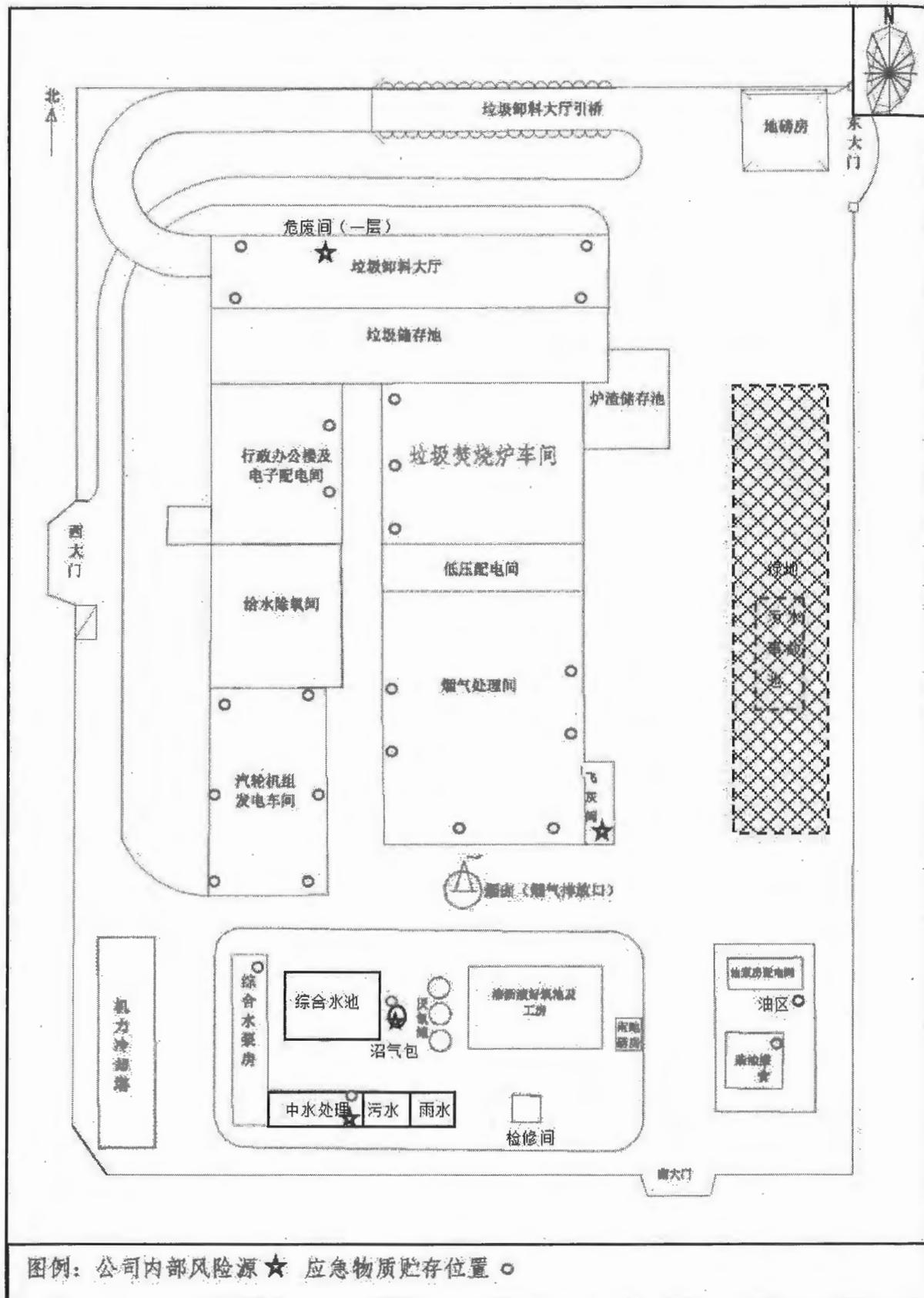
附图1：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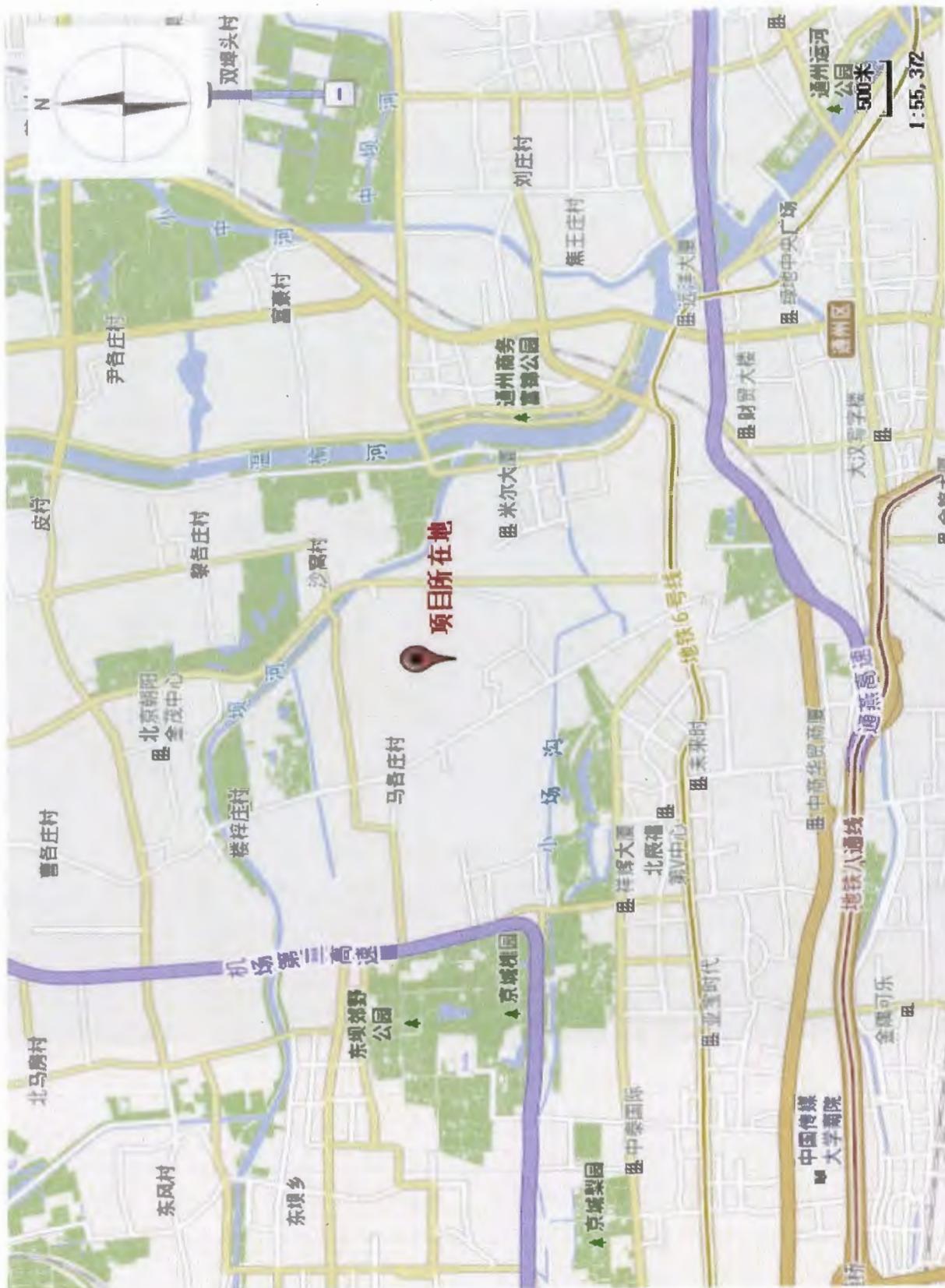
附图2：应急疏散图



附图3：应急物资分布图



附图5：周边关系图



附图6：环境风险受体图

